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98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教育業務發展管理</p> <p>壹、發展高中職教育</p> <p>一. 辦理校務評鑑及教師進修：</p> <p>(一) 辦理各項研討會及教育實驗，瞭解各校校務、教學實際情形及其困難，並予以輔導改善，以發揮高中職課程應有功能。</p> <p>(二) 鼓勵教師進修，提高教師素質，加強教師專業化。</p> <p>二. 「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p> <p>(一) 輔導作輔導團。</p> <p>(二) 學生輔導。</p> <p>(三) 關懷中輟學生。</p> <p>(四)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p>	<p>本市高中職校務評鑑於 98 年 4 月辦理，評鑑範疇：包含校長領導、行政管理、課程教學、學生訓輔、環境設備、學校特色等 6 大範疇 78 項指標。本年度有新莊高中、中正高中、鼓山高中、瑞祥高中、私立三信家商、私立明誠高中、私立中華藝校、私立高鳳工家共計 8 校接受評鑑，評鑑結果有 1 所特優、5 所優等，已辦理敘獎。</p> <p>1. 督促各校依教師專長排課。</p> <p>2. 鼓勵教師參加在職進修(含教學輔導教師認證等)，提升教師素質。</p> <p>3. 辦理高中職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人員初階培訓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中正高工、公務人力發展中心、高雄高工、高雄高商、立志中學、前鎮高中、三民家商共辦理 7 場次，其他場次於 99 年度陸續辦理。</p> <p>1. 負責本市友善校園計畫之評估/計畫/執行/考核工作，團長由蔡局長清華擔任，另聘學者專家總計成員 37 人，共同領導學生輔導、中輟業務、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與學生事務五組工作小組，已辦理完畢 364 場次活動。</p> <p>2. 本年度辦理相關活動為督導會報、分組會議、督核所屬學校、業務傳承策進研討會及各議題績優學校觀摩活動共 5 場次。</p> <p>1. 由 3 所資源中心學校及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共辦理輔導員專業研團體督導、各級學校校園危機處遇藝術治療介入模式等增能研習。</p> <p>2. 已建立本市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名冊及轉介作業流程，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98 年度諮商時數達 2,395 小時、諮商服務個案數計 519 人，諮商服務人次計 4,932 人次。</p> <p>1. 辦理跨局處之中輟生督導會報，依計畫於國中小辦理彈性適性化教育課程、高關懷班課程完畢，並與國軍總醫院合作辦理訪視追蹤個案，服務個案數：70 人次，電訪 252 人次、面訪 131 人次。</p> <p>2. 辦理中輟輔導役男知能研習計 600 小時、中輟生通報系統研習 2 場次、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 場次。</p> <p>1. 由 3 所資源中心學校提供網路平台蒐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資料，並辦理「學習環境與資源」及「課程、教材與教學」計畫 2 場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工作 3 場次，暨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研討及法令宣導 6 場次。</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五)推動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防治。</p>	<p>2. 辦理性別議題戲劇表演競賽活動，強化師生性別平等的理念與行動；參與校數共 128 校、學生計約 1,320 名。</p> <p>1. 由 3 所資源中心學校全年度持續協調綜理相關業務外，另建立本市生命教育人才資料庫，辦理促進心理健康及憂鬱與自我傷害初級預防活動如 3Q 達人甄選、熱愛生命廣播劇、書卡繪製甄選、師生生命探索體驗營、及種子教師培訓研習等共計 30 場次，另結合社區心理師、精神科醫師資源，提供駐校諮詢服務。</p> <p>2. 結合民間團體如高雄市生命線協會、張老師基金會、小草關懷協會合作辦理校園巡迴宣導活動，及危機處理種子人員培訓工作坊，計 70 校共同參與。</p>
<p>(六)學務工作</p>	<p>1. 由 4 所資源中心學校輔導各校檢討修訂校規及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辦理「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自我檢核暨改進措施，並辦理人權法治與正向管教相關研習及工作坊 14 場次。</p> <p>2. 廣續推動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並據以修訂「高雄市各級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計畫」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國民中學品德教育知能研習活動、方案徵選及觀摩活動。</p>
<p>三. 教學研究進修</p>	
<p>(一)辦理教師進修研習，改進課程及教學方法。</p>	<p>1. 98 年 4 月 21 日假立志高中及 98 年 8 月 12 日假高雄高工共計辦理 2 場「高中職教務主任研習」，藉由教務工作的實務探討，提昇並協助校務推動，傳承相關教務業務，分別各計 28 人參加。</p> <p>2. 98 年 8 月 17 日假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高中職新進教師研習」，計 95 人參加。</p> <p>3. 訂定「高雄市 97 學年度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教師專業進修研習實施計畫」，98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教務行政人員及各學科教師之新課程相關專業成長進修研習計 72 場，參加研習教師人次合計約 2,100 人，98 學年度將持續推展本方案。</p>
<p>(二)加強學術研究及國際文化交流，增進相互認識。</p>	<p>1. 辦理國外教育單位、學術團體拜會及國際文化交流活動。</p> <p>(1) 教育部國際教育實務研討會主講外賓前往本市三民國小、三信家商參訪交流。</p> <p>(2) 立志高中接待紐西蘭友誼團。</p> <p>2. 審核與國外學校建立合作關係(姊妹校)契約及教學參觀與研習，並辦理姊妹校拜會事宜。</p> <p>(1) 三民高中與韓國馬山市龍馬高中締結姐妹校，並進行棒球交流。</p> <p>(2) 中正高中與捷克締結姐妹校，進行交換教師、學生計畫。</p> <p>(3) 高雄高商與日本福井商校締結姐妹校，進行校際互訪交流。</p> <p>(4) 福東國小與澳洲布里斯本市 Indooroopilly 州立小學締結姐妹校，開啟視訊對話。</p> <p>(5) 苓洲國小與新加坡后港國小締結姐妹校，進行校際互訪交流。</p> <p>3. 建置全球村英語世界學習環境，加強外語教學，積極參與國際教育活動，拓展國際教育交流。</p> <p>(1) 建置完成苓洲、三民、福東、太平 4 座整合型英語村、高雄女中等 16 所主題型英語村(英語學習角)。</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三)辦理學藝活動，提高學生學習興趣，促使五育均衡發展。</p>	<p>(2)實施「五年級校外教學英語村遊學體驗營」計畫，安排全市五年級學生至英語村體驗情境教學。</p> <p>(3)辦理 2009 全球村英語世界夏令英語遊學營，低收入戶學生免費參加。</p> <p>(4)補助主題型英語村辦理英語教學活動，邀集鄰近學校師生蒞村體驗學習，以達資源共享效益。</p> <p>辦理英文及國文科學生學藝競賽。</p>
<p>四.發展科學教育</p> <p>(一)辦理科學教育輔導、充實儀器設備及實驗課程。</p> <p>(二)辦理科學教育活動，發掘及輔導科學資優學生，並擴大學生學習領域。</p>	<p>1. 充實及補助各高中儀器設備及實驗教具。</p> <p>2. 辦理基礎自然學科抽測訪視，檢視及改善科學教育設備。</p> <p>1. 辦理自然學科能力抽測及競賽、加強科學實驗。</p> <p>2. 辦理全市數學科、自然學科能力競賽，擴大學習領域。</p> <p>3. 鼓勵各校師生參與全國性、國際性奧林匹亞研習及競賽。</p> <p>4. 鼓勵各校教師帶領學生參與科展，培育具自然科學潛學生</p>
<p>五.發展職業教育，辦理技藝競賽，提高技能水準。</p>	<p>1. 依據「教育部獎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改善教學設施實施要點」及「高中職社區化建構適性學習社區計畫經費補助要點」、「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補助經費編列原則與基準」，審查各校申請計畫。</p> <p>2. 組成查核小組前往各校評估設備購置情形、使用率及維護等事項，並評定成績後核撥經費至各校充實設備。</p>
<p>六.獎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設備</p>	<p>依據各有關獎(助)學金辦法，受理申請與核發。</p>
<p>七.公費及獎勵</p> <p>(一)核發學生獎助金，鼓勵成績優異、優秀清寒、軍公教遺族等子女努力向學。</p> <p>(二)辦理助學貸款，協助學生完成學業。</p>	<p>1. 依據各有關獎(助)學金辦法，受理申請與核發。</p> <p>2. 補助本市籍學生就讀私立高中職學校學雜費，以期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p> <p>補助就學貸款利息，並宣導學生還款責任觀念。</p>
<p>八.發展資訊教育，充</p>	<p>1. 配合教育部中小學資訊教育白皮書「提升教室和校園的軟硬體設備</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實學校資訊教學設備。	<p>網路服務」目標，加強高雄市暨所屬各級學校自由軟體推展工作，推動軟體多元發展及應用，成效頗受教育部肯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成立自由軟體推廣中心，配合本局資訊教育政策宣導說明會，督導各級學校配合加強自由軟體應用及推廣工作。 3. 擬訂 12 大項推動及規劃重點，全面進行自由軟體應用推展工作。12 項重點策略包括：①成立自由軟體推動中心學校、②建立自由軟體融入學科領域教材、③辦理自由軟體學生競賽、④辦理自由軟體社群推廣研習、⑤辦理自由軟體社區推廣、⑥建立自由軟體分享交流平台、⑦成立 8 所自由軟體推動中心學校、⑧辦理校園自由軟體應用推廣課程、⑨辦理社區自由軟體應用推廣課程、⑩辦理自由軟體 Scratch 師生競賽、⑪辦理創用 CC 推廣研習、⑫建置自由軟體網站。 4. 建置高雄市自由軟體專案網站、成果網站及分享交流平台，供各級學校觀摩參考並查詢： 專案網 http://projects.kh.edu.tw； 成果網站 http://www.kiec.kh.edu.tw/97。 建立自由軟體分享交流平台專案網 http://projects.kh.edu.tw/ 5. 98 年度本市應用自由軟體於教學使用之校數比例為 86%，自由軟體教師基礎培訓比率將近 100%，推展成效卓著。 6. 辦理「Scratch 競賽」，並將 Scratch 列入學校課程推廣，計有參賽學生有 719 人，蒐錄作品共計 291 件。 7. 進行自由軟體融入藝文領域教材編寫。 8. 提升本市各級學校師生資訊專業素養，辦理師生資訊倫理、資訊素養研習，比率近 100%： (1)98 年各級學校辦理-資訊素養-資訊倫理、智慧財產權研習：98 年 1~12 月總計辦理的場次為 121 場，研習時數為 182 小時，培訓之教師人數為 6793 人，研習比率為 58%。 (2)98 年各級學校辦理資訊素養-資通安全研習宣導：98 年 1~12 月總計辦理場次為 162 場，研習時數為 391 小時，參加之教師人數為 9,606 人，研習比率為 82%。3. 綜合上述，本局 98 年度在師生資訊倫理推動成效部分，共計辦理 283 場宣導，研習時數高達 435 小時，參加人次為 16,399 人次，比率為 100%，成果豐碩。 9. 配合教育部政策，辦理高雄市 98 學年度「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暨創新教學模式發展」計畫及「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試辦計畫」，以發展高雄市資訊教育成果及特色，參與學校共計 22 所，執行成效供各級學校觀摩參考，成效良好。 10. 遴選並輔導學校規劃辦理『教育部 97 學年度資訊融入教學教師業社群建置與教師團隊培訓』建置計畫，進行教學實驗計畫，並依據實驗成果研發數位化教材，共計有 19 所學校、22 個計畫案參與，研發之數位教材共計 60 件。 11. 配合教育部「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專案推展計畫，推展七種創意教學空間暨資訊科技應用於教學模式推動計畫：本計畫結合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創新教學模式及創意空間建置等三大主軸，擬定高雄市「建置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暨創新教學模式推動計畫」，擇訂 7 所學校進行實驗計畫，發展 7 種不同模式的「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創意教室及創新教學方案。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12. 透過資訊科技之輔助，加強國際交流及學生資訊學習活動：辦理「高雄市國中參與教室連結亞洲對話(Connecting Classrooms Asian Dialogues; CCAD)培養世界公民計畫」：透過資訊科技網路之輔助，加強國際交流活動，豐富學生學習視野，共計有高雄市 15 所國中、韓國首爾 11 所中學及英國 10 所學校參加，總計參加學校為 36 所。</p> <p>14. 持續推展「未來學校建置計畫」，與成功大學楊雅婷教授合作，辦理「台灣未來學校 PBL 成效評量計畫」：由高雄市 5 所未來學校自 97 年至 98 年 8 月進行為期一年的評量計畫，成果於 98 年 10 月 23 日在博愛國小辦理「教育部 E 化創新學校南區成果發表會」發表，成果提供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及各校參考。</p> <p>15. 辦理教育部「E 化創新學校建置暨推廣計畫」，分享未來學校實驗成果，促進各縣市經驗分享與推展： (1) 全年度召開八次工作會議。 (2) 辦理 5 場次全國「E 化創新學校」教學觀摩會暨成果發表會。 (3) 辦理一場次國際專題講座。 (4) 辦理 2 次工作坊精進課程研習。 (5) 全國參加人員約 1200 位。</p> <p>16. 辦理各級學校「資訊教育政策推廣說明會」，加強資訊政策推廣工作，凝聚共識，引導各級學校配合教育部及教育局各校資訊教育發展計畫： (1) 98 年度上半年資訊教育政策宣導說明會：於 98 年 4 月 1 日辦理，參加對象為各級學校校長、教務主任、高中職圖書館主任，總計人數為 250 人整。 (2) 98 年度下半年資訊教育政策宣導說明會：於 98 年 9 月 21 日辦理，參加對象為各級學校校長、教務主任，總計人數為 220 人整。</p> <p>17. 辦理「創新學校(Innovative School)建置計畫」遴選作業，配合教育部政策，發展並推廣高雄市在教學應用資訊科技具有特色的典範學校：配合教育部函頒的「中小學資訊教育白皮書 2008~2011」各項推動目標，著手研擬「創新學校(Innovative School)建置」實驗計畫，整合資訊融入教學、創意教學、國際化等三大主軸，全面朝大六面向進行的整合實驗方案，98 年共計遴選 5 所學校參與「創新學校建置計畫」，分別為中正高工、立志高中、福山國中、河濱國小及苓洲國小，並著手輔導 5 所學校進行長達 4 年實驗計畫，推展資訊融入科技融入典範團隊建置與分享工作。</p> <p>18. 辦理高雄市「各級學校視訊會議、國際交流暨遠距教學建置計畫」，發展模式將做為未來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推展之參考：於全市成立 32 個視訊會議中心，朝國際交流、遠距教學及召開視訊會議功能為主，發展模式將做為未來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推展之參考。</p> <p>19. 輔導成立國中小資訊教育輔導團，辦理各項資訊教育研習、推廣及訪視工作：由三民國中、樂群國小辦理，協助各校資訊教育推展工作。</p> <p>20. 積極辦理縮短數位落差工作，擬定「高雄市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計畫，達到照顧弱勢學生之目標： (1) 「網路課業輔導計畫-數理英文學科」：由高雄中學承辦，服務對象包含民族國中、鼎金國中、興仁國中及其他國中小學</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九. 辦理教師檢定。</p> <p>十. 改進入學制度與</p>	<p>生。另請高雄女中延續 97 年「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計畫，規劃網路英文課業輔導計畫，服務學生以國小為主。</p> <p>(2) 網路語文、作文輔導提升計畫：由鼎金國中規劃承辦，請電技能基金會協助辦理，服務對象以國中為主。</p> <p>(3) 「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K12 課程輔導學生外縣市課程學習輔導活動：由博愛國小負責承辦，結合該校 K12 數位學校數學典範優質課程，規劃辦理本市或外縣市學生課程學習活動，辦理研習訓練活動。</p> <p>21. 具體實施成果：</p> <p>(1) 共計辦理 24 場學生服務志工、計畫執行教師研習課程，參加人員共計 1,123 人。</p> <p>(2) 辦理跨縣市交流活動：98 年共計辦理 3 場次，時數共計 32 小時，參加之學生共計 255 位</p> <p>(3) 服務學生：98 年度參與本計畫之學生共計來自高雄市中小學學生共計 400 位。</p> <p>22. 督導本局所屬高中職辦理「教育部學產基金 98 年度『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暑期電腦研習營」活動，協助弱勢學生提升其資訊專業技能及知能：積極鼓勵本市中小學教師及高中職學生擔任志工服務工作，積極辦理教育部學產基金 98 年度『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暑期研習活動案」，本局於 98 年 4 月 22 日召開第一次工作會議，委請本市高中職及國中協助承辦弱勢學生暑期電腦研習營，經教育部 98 年 7 月 1 日部授教中(學)字第 0980511313B 號函，教育部核定通過辦理梯次共計 11 場，由教育部學產基金核定補助經費共計新台幣 176 萬 2720 元整。總計本次辦理「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暑期電腦研習營」共計 18 場次，服務之中小學學生人數為 890 人整。</p> <p>23. 辦理教育部【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資訊服務業擴大公共建設-建置中小學優質化均等數位教育環境計畫】：具體實施成果如下</p> <p>(1) 98 年度建置國民中小學「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暨「多功能 e 化數位教室」，共建置 329 間「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306 間「多功能 e 化數位教室」(教育部核定補助 109 間「多功能 e 化數位教室」)，每間 e 化專科教室及數位教室皆建置有電子白板供各校做為創新教學之用。以及全市魅力四射、威力導演、photoimpact、譯點通、網際知識家等教學相關軟體。</p> <p>(2) 98 年度建構「新一代校園寬頻有線及無線網路環境(NGN)」，包括公私立高中職每校 30 個上網熱點、國中小每校 10 個上網熱點。以及符合 ipv6 的路由交換器讓全市可以符合新一代的校園網路要求。</p> <p>1. 依據「師資培育法」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及教育實習辦法」召開教師資格檢定委員會，辦理教師檢定工作(初、複檢)，並將複檢合格名單函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p> <p>2. 辦理舊制教師證書遺失、更名補發。</p> <p>3. 辦理申請職業學校技術及專業教師之登記。</p> <p>1. 辦理國中生擴大免試入學高中職樂學計畫為鼓勵國中學生就近入</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評量方式，建立多元入學機制，並進行命題研究發展能力測驗。</p> <p>十一. 推動高中職社區化方案</p>	<p>學，提供社區學生快樂學習機會，98 學年度試辦國中生就近入學高中職樂學計畫，高雄區 42 所高中職提供招生名額 1,879 名，由就近入學社區對應國中生申請，免採基測成績，採計國中在校學習領域成績及其他特殊表現，報名人數計 2,173 人，錄取報到人數共 818 人，報到率 94.24%。配合 98 年 9 月 4 日教育部「擴大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實施方案」頒佈實施，並依據 98 學年度辦理情形規劃「99 學年度高雄區國中生擴大免試入學高中職樂學計畫」，高雄區所有公私立高中職(含雄中、雄女)共 51 所學校全部參加，預定招生名額達 5,877 名，99 年 3 月 24 日放榜。</p> <p>2. 辦理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p> <p>(1)98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 高雄考區主委學校—三民高中； 申請入學主委學校—中山高中； 登記分發入學主委學校—三民高商。</p> <p>(2)辦理國中報名作業說明會，提高行政效率：高雄區 98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申請、甄選及登記分發等主委學校於學生報名前邀集高雄市、縣國中行政人員詳細說明作業程序，分配報名時段，簡化工作，明確有效完成各項報名工作。</p> <p>A. 97 年 12 月 24 日假三民高中辦理國中基測報名作業說明會，高雄市 47 所、高雄縣 56 所國中註冊組長參加。</p> <p>B. 98 年 4 月 16 日假中山高中辦理申請入學及技優甄審報名作業說明會，高雄市 47 所、高雄縣 56 所國中註冊組長參加。</p> <p>C. 98 年 5 月 27 日假三民家商辦理登記分發報名作業說明會，高雄市 47 所、高雄縣 56 所國中註冊組長參加。</p> <p>3. 推動多元入學方案： 98 年度辦理高中職多元入學方案(含高中職社區化及綜合高中)宣導，並將資源及經費整合，配合宣導活動，印製高雄區宣導手冊及摺頁，展現本區特色。各項宣導活動如下：</p> <p>(1)98 年 3 月 18 日假三信家商辦理國中基測及多元入學方案國中人員宣導研習、報名作業說明會，參加人員 200 人。</p> <p>(2)98 年 4 月至 6 月間，於 46 所國中辦理 60 場次宣導高中高職及五專多元入學方案、國中基測及各類型學校升學進路宣導活動，參加對象包括國中應屆畢業生、學生家長及教師等計 12,108 人。</p> <p>(3)98 年 5 月 11 日至 8 月 31 日舉辦高雄區 98 年高中職招生網路博覽會，計有 56 所公、私立高中職及中正預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等校參加，統計至 98 年 8 月 31 日止，約有 12 萬人次參觀網站，較去年成長 8%。</p> <p>1. 結合社區教育資源，加強學校資源共享；整合社區適性課程，引導學生適性發展；發展社區特色教學，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引導社區就近入學，紓緩學生升學壓力。</p> <p>2. 補助公私立高中職充實並改善教學設備。</p> <p>3. 延續社區化適性學習社區並依地理位置劃分，本市 33 所高中職校(含高師大附中、中山大學附中、3 所特殊學校)參與規劃北 1、北 2、中、南等四項總計畫，期加強社區高中職間的資源整合，建立高中職與社區內產業、社區機構、大專校院及國中互助合作的夥伴</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十二. 營造友善校園環境。</p> <p>十三. 高雄市全球村英語世界</p>	<p>關係。</p> <p>拆除校園圍牆，設立通學道，開放校園提供民眾使用，使學校成為社區的學校。</p> <p>1. 與學術基交流基金會合作遴聘美籍傅爾布萊特(fulbright)青年得獎人來本市協助英語教學，本項協同教學計畫 97 學年度計有 12 所國小實施中外師英語協同教學，98 學年度計有 2 所國中、21 所國小實施。</p> <p>(一)硬體設施之建置：</p> <p>1. 整合型英語村：98 年增置太平國小整合型英語村，加上原有苓洲 國小、三民國小、福東國小等共 4 所整合型英語村。</p> <p>2. 主題型英語村：98 年增置旗津國小主題型英語村—「旗津海港教室」，加上原有高雄女中等共 16 校主題型英語村；</p> <p>(二)課程方案、英語師資之充實：</p> <p>1. 98 學年度實施「五年級校外教學英語村遊學體驗營實施計畫」，依地理區域安排全市五年級學生至 4 所整合型英語村體驗學習，實際與外籍教師對話互動，進行情境式英語學習；。</p> <p>2. 英語師資方面，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聘請傅爾布萊特青年得獎人來本市協助英語教學，由美籍學人擔任五年級英語村遊學之教學工作。</p> <p>3. 鼓勵主題型英語村學校資源共享，其建置完成之教學設施與教材，除該校學生受惠外，亦能提供鄰近學校師生進行體驗課程之學習</p> <p>4. 辦理 2009 年夏令英語遊學營，提供低收入戶學生免費參加。</p>
<p>十四. 學校國際化交流</p>	<p>1. 本市高中共 19 校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包括日(51 班)、法(11 班)、德(4 班)、西班牙(2 班)、韓(1 班)，及俄語(1 班)，計 70 班；另本市高職共 5 校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合計日語 42 班。</p> <p>2. 自 100 學年度起，本市 4 所高中將設置「高中外語專班」，由左營、楠梓、小港及中正高中，各別開設法文、德文與日文班等專班。</p> <p>3. 鼓勵本市高中職締結姐妹校、辦理國際教育旅行。本市共計 3 所高中職辦理國際教育旅行，包括高雄女中至日本長野縣進行 6 日參訪；高雄高商至日本名古屋與福井地區進行 6 日參訪；另中正高工至日本福岡地區進行 6 日參訪。</p> <p>4. 發展跨國專案學習，辦理「亞洲學生交流計畫」、「教室連結亞洲對話計畫」，參加名古屋「世界青少年會議」。</p> <p>5. 提供國際學生獎學金(每月 3,000 元，為期一年)，供就讀本市境內之外籍學生提出申請，98 年度核發 10 名。</p> <p>6. 鼓勵本市高中職締結姐妹校、辦理國際教育旅行。</p> <p>7. 召開高雄市國際教育推動委員會議，強化國際教育資源中心功能。</p> <p>8. 規劃組織高雄區國際學校聯盟，辦理僑校嘉年華會，促進外僑學校與本市學校交流。</p>
<p>貳、發展國中教育</p> <p>一. 校務規劃與管理</p> <p>(一)推動學校評鑑及教師專業發展制度</p>	<p>1. 鼓勵學校試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為未來全面推動預作準備，提升教師專業發展。</p> <p>2. 鼓勵學校試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本年度 18 所學校參加辦理。</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督導學校教學正常化。</p> <p>(二)建立教師資料，以利課務及行政管理之參考。</p> <p>(三)提升教師課堂教學能力，有效提高學生學習成效。</p> <p>(四)辦理國中校長遴選及強化教評會功能，推動校園民主，鼓勵教職員及社區參與學校經營，並健全教育人事制度，公平處理教師甄選及聘任。</p> <p>(五)推動高雄市海洋教育。</p> <p>二. 落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p> <p>(一)辦理學生事</p>	<p>3.發展教師教學輔導系統，辦理教學觀摩及教室觀察，以提升教師教學效能。</p> <p>1 辦理校長、行政人員及家長推動精進教學能力計畫之理念宣導。 2. 以教學實踐、評鑑與反省為主軸，推動以校為本或校際策略聯盟領域教師專業進修、研習、研討會，實踐專業，以求精進專業、教學創新。</p> <p>1. 依國民教育法規定及本局訂頒「高雄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要點」辦理國中校長遴選工作。 2. 依教育部頒「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遷調及介聘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及本局訂頒「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受託辦理市立國民中小學教師甄選作業要點」、「高雄市立國民中小學超額教師介聘作業規範」、「高雄市國民中小學教師介聘作業要點」，辦理教師甄選及介聘工作。</p> <p>1. 98 學年度校長遴選情形：留任原校 3 人，轉任他校 3 人，初任校長者 2 人。 2. 98 學年度國中教師聯合甄選計有 39 校全部委託教育局辦理，錄取分發名額 116 人。另特殊教育教師甄選錄取 9 人。 3. 辦理 98 學年度教師介聘及甄選作業，超額教師介聘 2 人，市內教師介聘 45 人，台閩地區教師介聘調出 44 人，調入 43 人。</p> <p>1. 配合教育部海洋教育白皮書政策，辦理本市中小學海洋教育中程推動計畫，讓海洋教育從學校紮根，提升學生海洋認知，營造親海、知海、愛海的市民與城市氛圍。 2. 成立本市「海洋教育資源中心」（七賢國中），訂定「海洋首都·迎風展帆」-「高市政府教育局國民中小學海洋教育推廣計畫」中程計畫，實施期程自 97 年 1 月起至 99 年 12 月止。 3. 結合本市海洋局、中山大學、海洋科技大學、社教機構暨所屬各級學校，成立策略聯盟及支援網絡，以 3 年期程推展本市國民中小學海洋教育。 4. 98 年為推廣深耕期，以資源中心學校為主要發展據點，建置網路海洋教育教學資源分享平台，提供師生下載教學與學習相關資源，並設立諮詢管道提供教師協助，建立完備、專業的海洋教育推展模式。</p> <p>1. 召開學生事務與輔導活動年度籌備會議，以策進並檢討學生事務與</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務與輔導活動。	輔導工作成效。 2. 執行年度各項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及活動計畫。 3. 督導學校健全輔導管教規範，訂定正向管教計畫，修訂不合時宜校規及學生獎懲規定，加強師生溝通及學生申訴管道，提升輔導管教效能。 4. 成立輔導工作輔導團，支持、協助並督導學校落實學生輔導工作。 5. 積極辦理學生寒暑假育樂營及例假日育樂活動。
(二) 加強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	1. 本局與高雄少年法院合辦「青少年生活法律搶答比賽」，透過法律常識之比賽，讓青少年認識生活上的相關法律知識，提升青少年守法之能力。 2. 學校利用慶典或集會，邀請專家學者演講法律常識，並辦理法律常識測驗。 3. 加強輔導各校推行生活教育、校園倫理教育及公民教育。 4. 加強各校親職教育，以建立學校與家庭良好關係。 5. 釐訂品德教育的核心價值，辦理品德教育績優團隊選拔。 6. 設立人權教育輔導團，並加強辦理相關宣導研習活動，以利人權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 7. 舉辦教學觀摩研討會暨訪視輔導。
(三) 推動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殺)三級預防工作。	1. 指定楠梓國中為生命教育中心學校，結合各科教學，有計畫有步驟的推動生命教育，並兼顧知情意行目標，設計具有教育性、省思性、啟發性、生活性及實踐性之活動，培養學生反省能力，促進實踐意願。 2. 於學校本位教師進修課程中辦理生命教育、自殺防治及心理衛生等主題研習，推廣防範學生自傷案件之理念，增進教師辨識及處理能力，落實校園自殺防治工作。並請各校妥善運用「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手冊」，強化校園自殺防治機制及運作功能。 3. 訂定本市「各級學校推展『愛護動物融入生命教育』實施計畫」，成立「愛護動物融入生命教育諮詢小組」，請各校加強生命教育，將愛護動物議題融入課程教學。
(四) 強化學生輔導體制。	1. 持續整合社區與家長資源，推動組織再造與人力規劃，加強教師教訓輔導職責，建構學生輔導網絡，強化三級預防，帶好每位學生。 2. 擴大大市學生心理諮商中心為北、中、南三區，接受學校轉介個案諮商，並指導學校建構完善的輔導諮商軟硬體，共服務 21,125 人次。 3. 充實輔導教師人力，強化學校輔導專業知能，全面辦理教師輔
(五) 落實中輟生追蹤輔導與安置政策。	1. 依法定期召開本市強迫入學委員會、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 2. 督導各校調查列冊未入學學生，分析失學原因，並協調各區強迫入學委員會勸導入學。 3. 加強中輟學生之通報、復學、輔導以及相關宣導工作。 4. 開辦資源式中途班，及與民間團體合作開辦合作式中途班，落實多元安置與適性教學。 5. 運用社會資源網絡，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中輟生的追蹤輔導與訪視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六)高關懷學生之預防與輔導。</p> <p>(七)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p> <p>(八)統籌規劃學校教職員參與學生事務與輔導專業知能在職教育。</p> <p>(九)推動學生生涯發展教育，有效規劃未來進路。</p>	<p>，提高中輟學生之復學輔導成效。</p> <p>6. 辦理認輔個案研討，預防中輟之發生。</p> <p>7. 積極推動強化學生輔導體制，整合學校行政支援體系。</p> <p>8. 建置中輟個案管理中心，協助各國中小提報中輟學生之復學輔導工作。</p> <p>9. 本市 98 年度陽明國中、獅甲國中、正興國中、楠梓國中、左營國、翠屏國中小、後勁國小、樂群國小、七賢國小等 9 校獲教育部輔導中輟學生有功輔導學校團隊並接受表揚。</p> <p>10. 98 年度計召開 4 次中輟專案檢討會議，擇定中輟人數高之重點學校檢討中輟學生輔導措施。</p> <p>1. 透過全市暨學校本位教師進修，有效提升教師對兒童及少年保護之高危險群學生辨識與輔導能力，引導學生適性發展和健康成長。</p> <p>2. 訂定本市「國民中小學落實高關懷學生教育零拒絕政策實施原則」要求各校不得以任何理由排斥校內高關懷學生，更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他校或機關轉學進入之高關懷學生。</p> <p>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九年一貫課程，健全校園性騷擾及性侵害通報處理作業流程，加強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對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之處理、通報及防治宣導知能，督導各校確實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每學期實施至少 4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p> <p>1. 培訓全市認輔教師，落實認輔制度，鼓勵教師參與認輔學生工作，正向提升師生互動，落實教訓輔品質與成效，並且藉由充分發揮教學與輔導效能，鼓舞學生成功經驗，帶好每位學生。</p> <p>2. 為強化本市輔導教師輔導專業知能，學諮中心於本(98)年度於國中、小分別辦理 6 次團體督導，督導會議旨在專業知識的傳遞，以及藉由討論個案的實際處理經驗，發揮輔導教師之專業效能。國中專業課程為創傷重建與心理復原、性侵害個案的輔導、協助憂鬱青少年等；國小專業課程為注意力不足與過動症、兒童遊戲治療、個案紀錄的撰寫等，共有 304 位輔導教師參與團督，對團督滿意度達 93%，輔導教師共計輔導 4, 219 位學生、達 14, 011 人次。</p> <p>協助學生自製生涯檔案，辦理生涯職業的察覺、初探教育等活動，提供學生能對未來生涯職場有所認識及協助未具學術性向的學生有更適切的生涯選擇，規劃未來進路。</p>
<p>三. 學生公費獎勵及補助</p> <p>(一)適時獎勵(表揚)優秀學生，促進教育更精進。</p> <p>(二)獎助功勳、軍公教遺族及</p>	<p>辦理五育成績優秀獎學金，每班前 3 名，每名發給獎金 400 元。98 年度共計核發 9, 424 人次，金額 3, 769, 600 元</p> <p>1. 公教、功勳遺族就學優待金：持有軍公教人員因公或因病死亡撫卹令者可申請就學優待金。98 年度共計核發 82 人次，金額 813, 476</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低收入戶學生代收代辦費，以彰顯政府德澤。</p> <p>(三)補助學生教科書費。</p> <p>(四)補助私立國中學生雜費</p>	<p>元</p> <p>2. 教育部「家庭突遭變故之國中小學生就學安全措施」協助對象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家庭突遭變故(失業、放無薪假)致經濟陷入困境，經學校認定需要幫助之學生，補助項目包括教科圖書、簿本及其他相關代收代辦費用。本案國中每生每學期最高1,600元為限，原本市公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學生減免各項代收代費請領規定、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單親家庭子女減免書籍費請領作業規定、清寒學生減免各項代收代辦費及書籍費請領規定等項申請作業，納入本項申請作業辦理，98年度共計核發13,276人次，金額17,660,059元。</p> <p>本市公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單親家庭子女減免書籍費請領作業、清寒學生減免各項代收代辦費及書籍費請領規定等項申請作業，納入上項教育部「家庭突遭變故之國中小學生就學安全措施」辦理。</p> <p>補助私校學生雜費：凡全戶戶籍設於本市滿一年者且就讀本市私立國中者，補助其雜費，每生每學期864元。98年度共計核發5,018人次，金額4,335,552元。</p>
<p>四. 鄉土教育與輔導活動</p> <p>(一)加強鄉土教育與民族精神教育，以培養學生愛家、愛鄉、愛國情操。</p> <p>(二)增進教師輔導觀念與技術方法、輔導學生升學與就業、加強心理衛生教育。</p>	<p>1. 加強本土語言中心教學功能，推動本土語言教師培訓及教材選編、學生本土語言競賽活動、開發本土歌謠繪本及台灣古詩吟唱繪本、台語童謠繪本有聲教材--狗蟻搬山等教材以落實母語教學。</p> <p>2. 加強本土教育，辦理台灣主體性研習活動及民族精神教育與各科教學配合。</p> <p>3. 辦理本土語言教師研習，培訓本土語言教學師資，提升教學品質。</p> <p>1. 舉辦輔導人員工作研討會，以溝通觀念與作法。</p> <p>2. 辦理教師研習會，研討輔導方法與技術。</p> <p>3. 增進教師輔導知能，辦理輔導工作專題演講及研習。</p> <p>4. 辦理青少年輔導計畫認輔制度，加強國中未升學及適應不良學生之輔導。</p> <p>5. 繼續編印輔導通訊雙月刊，提供教師輔導新知。</p> <p>6. 為提升各級學校專業知能，學諮中心本(98)年度編製輔導教材配發各級學校作為協助學生輔導之用；包含：「性價值與人我界限知能工作成果手冊」、「預防校園性霸凌輔導手冊」、「校園危機意外事件-心理介入手冊」、「國民中學輔導教師團體督導工作計畫-成果彙編」及「國民小學輔導教師團體督導工作計畫-成果彙編」。</p> <p>7. 為增進諮商輔導實務現場可運用的媒材種類，學諮中心本(98)年度已編製「可有的魔法世界」、「可有的魔法手冊」及「改變卡」，將可提供各級學校輔導教師運用。</p> <p>8. 為增進諮商輔導成功案例經驗分享，學諮中心本(98)年度已編製「諮商案例故事集」，將可提供各級學校輔導教師參閱。</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五. 發展科學教育：</p> <p>(一) 培育並鼓勵教師研究創新與進修，提高師資素質。</p> <p>(二) 改進教學及評量方法，提高教學效果。</p> <p>(三) 充實科學儀器設備。</p> <p>(四) 整合科學教育資源及網絡，提高科學教育輔導成效。</p> <p>(五) 辦理科學教育活動，提升全民科學素養，擴大學生學習領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教師各項研習活動。 2. 選派優秀科學教師出國考察，辦理外埠參觀研習。 1. 辦理自然、數學學習領域教學研討會，以改進教學方法。 2. 辦理教師野外科學實察研習活動及電腦輔助教學研習。 3. 落實資訊融入各領域之教學目標，提供另類暑假假期作業的學習機會。 4. 訂定多元評量表冊，落實多元評量政策。 1. 充實各校科學活動儀器設備。 2. 改進科學教育環境並逐年充實設備。 3. 全面充實或更新各校電腦教室設備，積極建置各校網路環境。 <p>指定五福、大仁、光華等國中分別擔任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資訊教育等中心，負責教學方法之改進，並輔導各國中協助解決疑難問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九年一貫課程自然領域與生活科技領域種子教師研習及趣味科學實驗活動。 2. 辦理全市科學展覽會、全市性科學園遊會及參加全國科學教育週活動，充分運用博物館的設備資源，提供更多元、更寬廣的科學探索內容。 3. 舉辦學生科學實驗及生活科技競賽。 4. 辦理指導學生參加科展績優人員獎勵。
<p>六. 辦理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強化國中技藝教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國中技藝競賽暨技藝教育生涯發展博覽會，建立學生信心，自我肯定，發展正常學習態度。 2. 補助各校辦理教學觀摩會，落實技藝教育學程。 3. 98 學年度開辦英明國中、正興國中 2 校技藝教育專班各 1 班，結合社區職校提供學生技藝教育課程，幫助其未來生涯發展。
<p>七. 加強教學研究</p> <p>(一) 辦理藝能科教育，充實學校家政與生活科技設備，提高教師之素質及教學能力。</p> <p>(二) 加強教學研究與輔導，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國中小大多數均能依專長排課，各國中小亦依各科進度上課，並配合重大議題融入授課，如生命教育、性別教育、環保教育、海洋教育等，同時採合作教學，協同教學、分組教學等多元方式，將藝能科教學融入生活中。 2. 各校配合節慶及重大活動辦理各項藝術創作及展演活動，展現師生藝文潛能，作品美化校園生活環境及親、師、生心靈。 1. 舉辦各領域教學觀摩研討會、教務主任工作坊，並鼓勵教師研究改進教學方法。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改進教學方法，提高教學效果。</p>	<p>2. 鼓勵教師電腦輔助教學軟體設計，指導學生參加電腦創意操作比賽，以增進學生學習興趣，提高教學效果</p>
<p>(三) 設立領域教學研習中心，從事課程教材實驗研究，革新教學方法，增進教育成果</p>	<p>1. 編列專款充實各領域設備。 2. 舉辦各領域研習觀摩研討會等活動，以改進教學方法，提高教學效果。 3. 推動九年一貫課程領域師資培育研習。</p>
<p>(四) 辦理學藝活動，提高教學效果及促進學生五育均衡發展。</p>	<p>1. 舉辦創意活動各項藝能競賽及科學實驗競賽，並落實教學正常化，以定期或不定期方式督訪各國中。 2. 辦理 2009 高雄區魔力點子『藝』起來創意競賽系列活動，宣導本市創造力教育願景及政策，整合創造力教育方案與學校課程計畫，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中，提供學生表演舞台與實作經驗，激發學生潛能，提升學生創意思考及表演能力。</p>
<p>八. 加強學習成就不佳學生學習輔導，帶好每位學生。</p>	<p>1. 辦理教育優先區及攜手計畫一課後扶助，補救弱勢學生文化不利造成之課業落差，計 128 校開辦，嘉惠 763 人次學生，另督導鳳林、旗津、興仁等 3 校辦理基測提升方案，以厚植學生學力。 2. 結合鄰近大專院校學生，辦理弱勢學生英語、數學、國語等課業之補救教學，弭平學習落差。 3. 辦理外籍配偶子女等弱勢學童加強課業輔導措施，弭平落差。</p>
<p>九. 獎勵補助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p>	<p>因應新世紀學校革新，鼓勵國中、小學校團隊參與「2009 全國學校經營創新獎(InnoSchool)」暨「2009 全國創意教學獎(Great-Teach)」，結合資訊與網路科技，推展創新與多元的行政措施，帶動校園創新文化，提升下一代競爭力。</p>
<p>十. 新建校舍及改建老舊校舍，營造安全教學環境，提高教學品質。</p>	<p>1. 基於校舍安全，辦理老舊校舍改建： (1) 前鎮國中第二期校舍改建，總經費 1 億 3,100 萬元，98 年教育部補助經費 1,813 萬元，預計 99 年 1 月完工。 (2) 五福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總經費 1 億 8,700 萬元，98 年經費 1 億 3,177.1 萬元，其中教育部補助 6,780.7 萬元，預計 99 年底完工。 (3) 鹽埕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總經費 1 億 4,453.4 萬元，98 年市府編列預算 3,000 萬元，已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100 年完工。 (4) 苓雅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總經費 1 億 2,444.8 萬元，98 年教育部補助設計規劃費 80 萬元。 (5) 大義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總經費 1 億 2,392.6 萬元，98 年教育部補助設計規劃費 130 萬元。 (6) 立德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總經費 1 億 7,655.1 萬元，98 年教育部補助 130 萬元。 2. 新建國昌國中第三期校舍工程、遷建左營國中二期校舍： (1) 國昌國中第三期校舍工程，總經費 7,618.1 萬元，98 年經費</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參、發展國小教育</p> <p>一. 一般行政：</p> <p>(一) 辦理校務及各項研習活動，發揮教育效能。</p> <p>(二) 辦理學生學籍審查與管理。</p> <p>(三) 建立學校行政管理制、充實教學資料。</p>	<p>4,748.8萬元，預定99年12月完工。</p> <p>(2)左營國中第二期校舍，總經7,484.4萬元費，98年經費500萬元，預計100年8月完工。</p> <p>3. 配合少子化教育趨勢，整併七賢及前金國中學區並於美術館地區鼓山區青海段國中用地興建七賢國中龍美新校區校舍，總經費2億630萬元，98年經費6,530萬元，完成第一期工程，98學年度第一學期已招收一年級學生。</p> <p>4. 因應紅毛港遷村及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興設計畫，遷建鳳林國中、興建明義國中活動中心及中安分校：</p> <p>(1)遷建鳳林國中至龍鳳路，總經費3億6,690萬元，98年經費8,379.5萬元，於98年5月22日舉行校舍啟用典禮。</p> <p>(2)明義國中活動中心及中安分校總經費3億1,000萬元，98年經費8,184.9萬元，於98年7月動工興建，預定99年6月完工。</p> <p>5. 效益：</p> <p>(1)配合教育部精緻國中教育計畫，改善老舊危險校舍問題，校園整體規劃，營造安全、優質教育環境，促進永續校園發展，提高教學品質，並結合社區資源，營造新校園之標竿。</p> <p>(2)配合紅毛港遷村及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興設計畫，提供優質安全教學環境。</p> <p>(3)滿足本市新興發展社區就讀國中學齡人口需求，舒解明華國中班級數壓力，提供學生就近入學，均衡教育發展，藉由文教用地之開闢，加速美術館園區文教建設之進行，提升整體文教水準。</p> <p>1. 輔導各校訂定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並配合本市施政目標，建構教育發展指標，培養學生應具備之基本能力。</p> <p>2. 辦理學校行政業務相關研習，推動校務自主，鼓勵發揮學校特色。</p> <p>3. 辦理國小第三輪第一年學校評鑑工作，98年評鑑校數共16所。</p> <p>1. 建構並管理電子化學務管理系統，加強學生學籍管理，另建立電子資料管理辦法，並協助戶政機關辦理足齡兒童入學分發工作。</p> <p>2. 輔導無戶籍、外籍學生、大陸籍配偶前婚姻子女入學事宜。</p> <p>3. 協助風災學生、兒童保護個案、躲債家庭或父母監護權爭議之學生以轉學籍不轉戶籍方式轉學。</p> <p>4. 辦理電腦編班及後報到編班作業，落實常態編班工作。 建立學校行政管理制、充實教學資料</p> <p>1. 辦理各校處室主任傳承研習及行政管理講座，促進業務革新，提高行政效率。</p> <p>2. 貫徹分層負責制度，鼓勵教師參與校務管理，建立校園民主。</p> <p>3. 編印教師教學研究成果，分發各校供教師進修研習，提高教學效果。</p> <p>4. 輔導各學習領域中心蒐集並彙整各項教學資料，印發本市各國小參考。</p> <p>5. 辦理學校書刊、報刊等出版品競賽觀摩，提升校園刊物水準，發揮溝通及教化功能。</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二. 落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p> <p>(一) 辦理學生事務活動。</p> <p>(二) 加強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p> <p>(三) 推動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殺)防治。</p> <p>(四) 強化學生輔導體制。</p> <p>(五) 落實學生中輟之預防、追蹤、復學就讀及輔導，推動高關懷學生之預防性輔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2. 印發模範生及優秀畢業生之獎狀及獎品，以資鼓勵。 3. 辦理模範兒童表揚活動，鼓勵優秀兒童。 4. 辦理幼童軍露營活動，激發團隊精神。 5. 辦理學生冬、夏令營活動，鼓勵參加正當休閒活動。 6. 辦理訓輔人員研習，加強生活輔導。 7. 加強校園安全維護，確保校園安全。 8. 辦理本土實察，鼓勵親師生參與、推行本土文教景點認證。 9. 鼓勵各校依規定提倡正當休閒娛樂，落實團體活動課程。 10. 申辦受理各校辦理戶外教學資源系統活動。 11. 辦理友善校園計畫，建構輔導體制，強化學校行政、學生事務與輔導效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各科教學，實施生活教育、人權教育及生命教育。 2. 督導各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 3. 督導各校辦理倫理、道德教育、人權法治教育工作，4. 鼓勵學校辦理學生自治幹部選舉。 5. 加強校園安全工作及學生安全教育。 6. 設立人權教育諮詢小組，規劃年度工作計畫及辦理相關研習。 7. 推動國小學生路隊編組事宜。 8. 提倡勞動服務觀念，培養學生感恩觀念。 9. 設置減碳走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融合各科教學，推動生命教育，並兼顧知情意行目標，設計具有教育性、省思性、啟發性、生活性及實踐性之活動，培養學生反省能及人格發展。 2. 於學校本位教師進修課程中辦理生命教育、自殺防治及心理衛生等主題研習，推廣處理學生自傷案件之理念，增進教師辨識及處理能力，落實校園自殺防治工作。並請各校妥善運用「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手冊」，強化校園自殺防治機制及運作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整合社區與家長資源，加強教師教訓輔職責，建構學生輔導網絡，強化三級預防，帶好每位學生。 2. 落實兼任輔導教師編制，結合三級輔導預防體系，辦理輔導教師團督工作，巡迴輔導教師及學生諮商中心轉介服務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導各校調查列冊未就學兒童，分析失學原因，協調各區強迫入學委員會勸導入學，並安排教師家訪瞭解。 2. 依「強迫入學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召開本市強迫入學委員會，並勸導協助未入學、中途輟學及長期缺課之學生入學或繼續就學、復學。 3. 透過教師進修，提升教師對兒童及少年保護之高危險群學生辨識與輔導能力，引導學生適性發展和健康成長。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六)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p>	<p>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九年一貫課程，健全校園性騷擾及性侵害通報處理作業流程，加強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對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之處理、通報及防治宣導知能，督導各校確實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每學期實施至少4小時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p>
<p>(七)統籌規劃學校教職員參與學生事務與輔導專業知能在職教育。</p>	<p>統籌規劃學校教職員參與學生事務與輔導專業知能在職教育，培訓全市認輔教師，落實認輔制度，鼓勵教師參與認輔學生工作，正向提升師生互動，帶好每位學生。</p>
<p>三.教務管理：</p>	
<p>(一)配合教育發展潮流，辦理課程研習及實驗。</p>	<p>增進教師教學專業能力，並進行教學與評量實驗及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以利教學。</p>
<p>(二)辦理國小教育人員甄選及介聘作業。</p>	<p>98學年度辦理超額、市內、縣外教師介聘，計介聘61名超額教師到他校服務、介聘21名教師互調及38名他縣市教師到本市服務，保障及安定教師工作及生活，俾全心投入教育工作，提升教學品質。</p>
<p>(三)加強教師專業知能研習。</p>	<p>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能力，利用週三進修辦理教師研習並鼓勵教師攻讀碩博士學位。</p>
<p>(四)補助弱勢學生費用，鼓勵學生向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補助低收入、單親、原住民、軍公教遺族學生代收代辦費及教科書費，激勵學生努力向學。 2. 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學生及外籍配偶子女優先免費參加國民小學學童課後照顧服務。
<p>(五)加強學習成就不佳學生學習輔導，帶好每位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補救弱勢學生文化不利造成之課業落差。 2. 結合鄰近大專院校學生，辦理弱勢學生英語、數學、國語等課業之補救教學，弭平學習落差。 3. 辦理外籍配偶子女等弱勢學童加強課業輔導措施，弭平落差。
<p>(六)購置教學媒體，訂購配發教學輔助教材、書籍至各校供師生使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各學習領域中心編輯教學相關資料，印發各校參考。 2. 編印、購置教育改革相關書籍，分發各校供教師研習、進修之參考，改進教師教育理念，提高教學效果。 3. 由各學習領域中心編輯教學相關資料，印發各校參考。 4. 編印、購置教育改革相關書籍，分發各校供教師研習、進修之參考，改進教師教育理念，提高教學效果。 5. 設置本土語言教學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編製本土語言及本土教材，鼓勵各校使用。 6. 輔導各校妥善運用圖書室推展閱讀計畫，編列經費充實國小圖書並加強國語文教育。 7. 鼓勵並補助優良作品之製作與出版，並補助編印各學習領域中心優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良教學研究心得著作。</p> <p>7. 鼓勵並補助優良作品之製作與出版，並補助編印各學習領域中心優良教學研究心得著作。</p> <p>(七) 推動九年一貫課程及辦理國民教育專題研究，並提倡教師進修研究風氣，以提高師資素質，增進教學效果。</p> <p>(八) 辦理教育實驗，革新教材教法，廣收教育效果。</p> <p>(九) 發展科學教育，迎接科技時代，提升國民科技素養。</p>	<p>1. 辦理九年一貫課程研習及觀摩活動，輔導各校發展學校本位課程。</p> <p>2. 訂定本市國小英語教學課程綱要，落實英語教學。</p> <p>辦理「教學設計競賽」，蒐集優秀教師教學單元活動設計及評量，給予獎勵。</p> <p>3. 依「本市國小教育人員研究譯著獎勵要點」，鼓勵教師研究。</p> <p>4. 辦理各科教學研習或訓練，提高教育品質。</p> <p>5. 辦理教學評量研習，改進教學評量方法，促進教學正常。</p> <p>6. 辦理提升國小學生國語文能力之相關活動與研習課程。</p> <p>7. 辦理國小英語村相關活動。</p> <p>1. 辦理國小雙語實驗班，培育英語優秀人才。</p> <p>2. 推動九年一貫課程教學，鼓勵教學創新。</p> <p>3. 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提供學生在家自行教育，多元學習機會。</p> <p>4. 推展小校策略聯盟，鼓勵學校發展特色。</p> <p>鼓勵學校經費，俾利研提教學創新方案。</p> <p>1. 訂定國小電腦教學綱要，供資訊教學之參考。</p> <p>2. 辦理少年科學研習營，並積極輔導辦理研習活動。</p> <p>3. 辦理少年科學夏令營及冬令營。</p> <p>4. 辦理國小科學園遊會。</p> <p>5. 辦理國小教師科學論壇，研擬科學教育四年計畫。</p>
<p>四. 推動校園永續經營計畫：</p> <p>(一) 辦理老舊校舍遷校及改建改善校園環境。</p>	<p>1. 辦理老舊校舍遷校及改建</p> <p>(1) 配合捷運站週邊土地開發以帶動商圈繁榮，龍華國小於 94 年即規劃辦理遷校以提供優質及安全的教學環境，歷經 4 年工程於 98 年 6 月完工遷入使用，總計工程經費：4 億 6,145 萬 6,000 元。校舍量體及相關教學設施可容納 79 班 2600 名學生，帶動新校舍週邊土地開發及人文發展，創造城市價值。</p> <p>(2) 紅毛港(海汕)國小配合紅毛港開發之遷村作業，由小港區遷至前鎮區，將凋零村落開發為商務運輸場域，新建校舍提供學齡人口良好的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品質，校舍量體及相關教學設施可容納 36 班 1,100 名學生，目前第一期校舍工程完工遷入使用，第二期校舍工程正進行中，預估 99 年可完工，總工程經費計 3 億 5,248 萬元。</p> <p>(3) 為提供安全的教學環境，將已逾使用年限或未達使用年限但有危險的老舊校舍拆除，並評估未來學齡人口數興建適當校舍量體，計有內惟、三民、四維、獅甲、愛群、十全、右昌、鼎金、鼓山、成功、信義等校改建，其中內惟、三民、四維、獅甲、愛群等 5 校已將老舊危險校舍拆除並興建新校舍完竣提供學生安全教育環。98 年總改建經費計 7 億 2,765 萬元，其中本市經費 2 億 6,479 萬元，餘為中央補助款。</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實圖書館藏書，開放學校圖書館，鼓勵社區學生及其家長至館親子共讀。</p> <p>五. 推動兒童閱讀工作、開放學校圖書館，設置閱讀志工。</p> <p>肆、補習教育</p> <p>一. 建置及維護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p> <p>二. 輔導公私立補習及進修學校(班)，加強補校及進修學校教學正常化。</p> <p>三. 執行終身學習白皮書行動方案，落實終身學習計畫。</p>	<p>2. 改善校園環境 循預算程序編列1億元經費予學校改善相關設施並另於98年6月額外籌措經費達1億9千萬元補助國小75校於8月陸續辦理運動、遊戲器材、廁所、屋頂防漏、圖書館等設施改建或整修更新完工，提升本市教學環境。</p> <p>陸續於各國小設置社區圖書館開放社區民眾使用，98年度籌措4,000萬元補助學校改善一樓圖書館或分館設施，並編列約1000萬元經費購置圖書充實館藏，並鼓勵社區學生及其家長至館親子共讀，設置說故事志工，與民間團體合作培訓，致力推動學生閱讀，促進學校社區化。</p> <p>1. 推動兒童閱讀工作、開放學校圖書館，設置閱讀志工為提升本市人文素養，創造幸福鄰里、建構書香社會。 2. 設置說故事志工，並與民間團體合作培訓，致力推動學生閱讀，促進學校社區化。</p> <p>1. 建置及維護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加強宣導以利補習班業者及市民自行上網查詢檢索。 2. 辦理立案及未立案補習班各項班務、公共安全行政稽查業務及相關性侵害、傳染性疾病、登革熱、新流感H1N1防治、交通車安全管理、無障礙設施等宣導。 3. 加強取締未立案補習班罰鍰各項作業及輔導申請立案。 4. 辦理補習班優良教師獎勵及表揚。 5. 辦理補習班設立人或班主任業務研討會或公共安全研習。 6. 加強宣導及推動短期補習班使用「短期補習班補習服務契約書」，以保護消費者權益。 7. 辦理「文理類短期補習班電腦處理個人資料」執照申請，宣導個人資料保護之重要。</p> <p>1. 引導學生從事正當休閒活動，辦理國中小補校及進修學校各項學藝活動。 2. 辦理高雄市終身學習教師教學專業知能研習，提升教學品質。 3. 辦理獎助私立進修學校教學設備，提升教學環境。</p> <p>1. 訂定「高雄市建立終身學習城市四年(98-101年度)計畫」，積極推動終身學習城市。 2. 培養終身教育師資。 3. 推動海洋城市主題學習活動。 4. 養成學生終身學習習慣、培育健康活力新市民。 5. 建置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整合學習資訊。 6. 宣導終身學習理念，召開本市終身學習推展委員會，深植市民朋友終身學習習慣與興趣。 7. 結合社政機關、民間團體與各級學校，開發終身教育資源，增加終身學習機會，鼓勵弱勢民眾參與終身學習。</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四. 加強推展成人教育，辦理市民學苑社區大學及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p> <p>五. 各項補助及委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辦市民學苑行政人員觀摩研習暨座談活動。 2. 輔導各級學校及社團等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含外籍配偶班)。 3. 充實外籍配偶語言學習教材。 4. 辦理市民學苑，推展終身教育，提供市民進修學習機會。 5. 辦理社區大學，提供多元課程，提升市民人文素養與生活知能。 6. 加強輔導失學民眾，降低不識字率。 7. 依教育部函頒之「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95-99年)，配合將原住民納入社會教育與家庭教育推展施政計畫。 8. 因應人口高齡化趨勢，推動老人教育，於各行政區成立「樂齡學習資源中心」，提供老人快樂學習與增能。 9. 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積極辦理輔導成長課程及活動，使新移民提早適應本國生活，同時推廣多元文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軍公教遺族及身心障礙學生公費獎助及助學貸款。 2. 補助績優私立高職進修學校購置教學設備。 3. 辦理國小、國中、高中職(高職限身心障礙人士)、職業學校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提供自學及身心障礙民眾取得學歷機會。 4. 補助童軍及女童軍理事會辦理各項露營及木章基本訓練、服務員訓練活動。
<p>伍、特殊教育</p> <p>普及國民教育，促進教育機會均等，積極辦理特殊教育業務。</p> <p>二.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各項補助：</p> <p>(一)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p> <p>(二)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復興巴士。</p>	<p>本府教育局依據教育部 94 年 12 月 23 日台特教字第 094010769778B 號函頒「推動無障礙環境改善實施方案」訂定「本市整體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實務研習實施計畫」、將無障礙校園環境設施列為「特教評鑑指標」，且積極配合「工務局勘查進度列管追蹤」，協助各校訂定「未來四年改善無障礙校園計畫」，補助經費逐年改善。98 年度本府教育局及學校自籌款 890 萬 2,583 元，教育部補助 795 萬 1,509 元，總經費計 1685 萬 4,092 元，補助高雄高工等 44 校。</p> <p>依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本府教育局確有困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補助其交通費。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高中職 12 名(重度、極重度 5 名，中度、輕度 7 名)、國中 294 名(重度、極重度 102 名，中度、輕度 192 名)，國小 647 名(重度、極重度 230 名，中度、輕度 417 名)，共計補助 953 名，補助經費計 127 萬 8,400 元，98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高中職 41 名(重度、極重度 18 名，中度、輕度 23 名)、國中 283 名(重度、極重度 106 名，中度、輕度 177 名)、國小 669 名(重度、極重度 216 名、中度、輕度 453 名)，共計補助 993 名，補助經費計 165 萬 9,500 元。</p> <p>依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申請小型無障礙車輛乘客服務作業原則，本案申請資格為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不含特殊學校)。乘座輪椅就學者優先申請。搭乘小型無障礙車輛服務費用，由本府教育局全額補助，98 年度計有 15 名身障生受惠，計補助 272,289 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三)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為減輕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本市高中、高職(含進修學校)、私立國中小學雜費負擔，使其安心向學，每學期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學雜費。98 年度計有 2860 名身障生受惠。補助經費計 4,327 萬 5,547 元。
(四)獎助高雄市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特殊表現。	本案申請對象為各身心障礙類及資賦優異類之學生，在才能方面有傑出表現或有優良事蹟足為楷模者。98 年度計有 60 名學生受惠，補助經費計 300,000 元。
(五)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獎助學金。	98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教育獎助學金比例分配名額依序為高中職 37 名，每名補助 4,000 元；國中 105 名，每名補助 2,000 元；國小 126 名，每名補助 2,000 元，共核定人數 268 人，合計金額為 61 萬元。
(六)補助本市立案私立幼托機構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232 萬 5,000 元(包括補助 3 足歲以上至未滿 6 足歲機構計 283 名，經費 141 萬 5,000 元、及 3 足歲以上至未滿 5 足歲家長，計 182 名，經費 91 萬)。9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205 萬 6,500 元(包括補助 3 足歲以上至未滿 6 足歲機構計 232 名經費 116 萬元、及 3 足歲以上至未滿 5 足歲家長，計 150 名，經費 89 萬 6,500 元)。
三. 設立高職特教班。	為因應教育部推動「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輔導發展方案」，發展高中職普通班學生輔導與行政支援體系，設立資源教室或資源教師，提供相關輔導及行政支援服務，總計目前本市公立高中職計有 8 校置資源班 8 班、資源教師 11 名；另於 98 學年度立志中學增設高職特教班 1 班。
四. 鼓勵學校積極推動創造力教育計畫：	
(一)辦理各校創意提案計畫評選，展現卓越績效。	98 年 FOCUS&SPLENDOR 創造力教育計畫 76 案學校提案(學前及國小共有 38 件；國中 14 件；高中職 24 件)、16 案主推計畫，共 92 案計畫推動五大行動綱領，主要內涵為「創意組 N 台」-建構創造力行動團隊；「乾坤巧固力」-營造校園創意空間氛圍；「港都嗨、海、High」-結合港都及學校本位發展特色；「高雄易起來」-提供學生創意產能活動舞台；「千里 Flow 嬋娟」-實現創意教學無國界理念。並於每年期末辦理創造力計畫期末評選活動，在各領域專家學者評審與互動中，讓高雄市各級學校能有共同分享觀摩平台，更讓各校激發出更多靈感與火花！提供各校交流學習平台，延續深化創意教育。
(二)辦理創造力教材研發，提供教師分享教材之平台。	為使教師有更完整的創意教學素材，方便教師在推動創造力教育時能有更明確的教案可以參考，本市創造力學習中心 2009 年下半年密集辦理創意教材研發工作坊，邀請各校對創造力教學優秀教師 12 位，組成創意團隊，共同研發創造力教材腦力激盪創意教學，最後整合與開發出創造力教育教材，並編製成果彙編，分送各校據以推動創造力教育參考。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漸進式進階培訓學校機器人課程師資。	98年9月至11月辦理機器人課程師資培訓，國中小約計35位教師參與培訓，培訓各校種子教師進行校內課程推廣，另本市創造力學習中心亦購置機器人科技模組設備，提供23所學校教學借用，以加強推動機器人課程並與99年5月6日至8日假高雄巨蛋辦理之2010FLL世界盃機器人競賽接軌。
(四)辦理創意運動會腦力競賽。	為期使本市國中小學生透過語文、數學、綜合與自然科技領域之腦力競賽，以培養學生創造思考的能力，本府教育局於98年10月24日及25日假鼎金國中辦理「創意運動會腦力競賽」，競賽內容包含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綜合等四大領域之腦力競賽，參與人數計達1,800人。
五. 辦理青少年發明展臺灣選拔，本市獲獎件數全國之冠。	98年8月7日、8月8日首次由本府教育局與台灣師範大學於高雄中學體育館共同辦理「2009 IEYI 世界青少年發明展台灣選拔賽」，參賽件數，共731件參賽(國中404件、國小327件)，其中共448件作品進入複賽，約計1,500名師生參與。本市國小132件、國中25件進入複賽，佔全國35%，最後25件作品獲得臺灣代表權，其中高雄市學生計有7件，佔全國28%，獲獎件數全國之冠。本活動有助於本市各級學校師生在創造發明領域的學習與觀摩，具有提升水準與帶動風氣等實質效益。
六. 積極推動校園橋藝活動。	為推廣校園橋藝活動，提供青少年正當休閒活動，本府教育局前於98年6月7日(星期日)假光榮國小辦理「98年度智力運動競賽-『高雄市橋藝菁英賽』」(初賽)，計60隊400人參加，參與者反映成效良好。另98年7月26日(星期日)假高雄女中辦理決賽，計60隊400人參加。
七. 辦理各項資優類別鑑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3月30日於新莊國小辦理98學年度資賦優異未足齡兒童提早入國民小學鑑定工作，鑑定結果達最低錄取標準全測驗T分數70分者計60人。 2. 3月14日於漢民國小辦理國民小學98學年度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第一階段團體智力測驗；於4月24下午、25、26日辦理第二階段個別智力測驗，鑑定通過者計407人。 3. 3月14日於四維國小辦理98學年度縮短修業年限第一階段團體智力測驗；於4月18日辦理第二階段甄試，鑑定通過者計239人。 4. 辦理本市98學年度國中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工作，經98年11月14日初選及98年12月12、13日複選作業，初選報名人數876名，870名應考，425名通過初選進入複選，通過鑑定人數合計231名學生。 5. 98年11月14日辦理本市98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報名人數549名，應考人數546名，通過鑑定人數合計171名學生。 6. 辦理98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鑑定，國小藝術才能班(音樂類)報名464名，錄取366名、藝術才能班(美術類)報名82名，錄取60名、藝術才能班(舞蹈類)報名48名，錄取30名。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報名426名，錄取275名、藝術才能班(美術類)報名126名，錄取60名、藝術才能班(舞蹈類)報名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八.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就學安置及輔導工作。</p>	<p>47 名，錄取 30 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局接受教育部評鑑 96-97 年度地方政府特殊教育行政業務評鑑，本(98)年度公布成績榮獲優等。 2. 依特殊教育法，辦理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暨本市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會，98 年度各召開 2 次鑑定安置及輔導委員會、2 次特教諮詢委員會，處理有關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事宜，並研議及解決本市有關特殊教育之課題與問題。 3. 98 年度共辦理 6 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會議，鑑定安置工作重點為跨教育階段學情障學生重新評估安置(1 月份 975 名)、暫緩入學及學前新生鑑定安置(3 月份 458 名)、跨教育階段其他障別重新評估(4 月份 898 名)、學前特殊幼兒安置會議(8 月份 407 名)、臨時鑑定安置會議(10 月份 35 名)、新學期新生鑑定安置(12 月份 996 名)，共計安置 3,769 名學生。 4. 98 年度共辦理 3 次 12 年就學安置會議，安置工作重點為高職特教班鑑定安置會議(5 月上旬)，安置 75 名學生，特殊學校鑑定安置會議(5 月中旬)，安置 144 名學生，高中職鑑定安置會議(6 月中旬)，普通高中職安置 171 名，共計安置 390 人。 5. 積極辦理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就學安置，98 學年度增加安置學習障礙類、肢體障礙類及自閉症障礙類等 3 類。併同已辦理智能障礙類、視覺障礙類、聽覺障礙類等 3 類，98 年度計安置 6 類、171 名身心障礙國中畢業學生繼續選讀高中職。 6. 98 學年度於各教育階段設置啟智班、啟聰班、啟仁班及情障、自閉症、語障、不分類等資源班共 386 班，提供特教服務。另設置國小、國中床邊教學班(共 2 班)、在家教育班(共 6 班)，對住院等因無法到校學習學生，實施床邊、在家教學，以落實特殊教育零拒絕之目標。 7. 廣續委請凱旋醫院開設「愛心園」特教班，提供嚴重情緒障礙及精神障礙學生醫療診治期間之課業學習等輔導工作。
<p>九. 辦理特殊教育研習及活動，增進教學效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8 年度規劃辦理各項特教知能研習 32 場次，參加人數 2,800 餘人，提供教師輔導身心障礙學生知能。 2. 98 年度身心障礙專業團隊服務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計 4,875 人次，並編印 98 年度服務成果，提供各界參考。 3. 暑假期間委託高雄師範大學開設特教學分班，提供普通班教師進修，以加強普通班教師特殊教育概念，計辦理特殊教育 3 學分班共有教師 43 人參加。 4. 由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或委託學校及民間團體等辦理特教教師、普通班教師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近 70 場次，以輔導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 5. 為激勵特殊教育工作人員尊重生命之理念，發揮教育專業精神，主動積極服務特殊教育學生，以確保學生教育權，定期辦理優良特殊教育人員遴選，並公開表揚及補助部分出國考察費用，98 年計遴選高雄啟智學校宋明洲老師等 10 名，其中 6 名計補助 60,000 元(每名 10,000 元)。 6. 98 年度計補助各特殊教育班充實設備、教材教具經費 2,170,000 元，以利教師順利教學及輔導學生學習。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陸、幼兒及青少年福利服務</p> <p>一. 辦理專業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知能，增進教學效果。</p> <p>二. 輔導及取締未立案幼稚園，提供安全學前教育環境。</p> <p>三. 促進學前教育正常發展、增進親師生鄉土語言能力。</p> <p>四. 辦理幼稚園輔導方案，充實幼稚園設備，提高幼教水準。</p> <p>五. 扶助弱勢幼兒，提供優先入園措施。</p>	<p>7. 賡續委請福東國小、新莊國小及楠梓特殊學校辦理特殊教育學生暑期育樂營及自強育樂營等活動，總計 700 名學生參加，增廣身心障礙學生視野及強化生活自理之能力。</p> <p>8. 補助高雄啟智學校 200,000 元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補助福東國小 299,400 元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生活體驗營，補助楠梓特殊學校 100,000 元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童軍營，補助前鎮國小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才藝競賽，以提供學生展現才藝的機會，及培育學生運動技能與團隊合作精神。</p> <p>1. 加強幼稚園教學活動正常化宣導。</p> <p>2. 辦理到園諮詢服務計畫並劃分輔導區，指定幼教輔導團團員主動提供專業諮詢服務，提升幼教品質；並藉以溝通行政管理觀念，發揮領導功能。</p> <p>編列經費補助公私立幼稚園，充實設備改善環境，以提升幼教水準。</p> <p>辦理本土語言教學訪視，落實本土教育向下紮根，涵養幼生關懷鄉土文化情操</p> <p>1. 辦理幼稚園輔導計畫方案，提升教保內容品質，並加入托兒所輔導，作為幼托整合之前期準備。</p> <p>2. 充實網頁，提供相關法令、福利及即時幼教訊息，提升服務品質</p> <p>1. 發放幼兒教育券、原住民幼兒學費補助、中低收入戶幼童托教補助，減輕家長經濟負擔，提高幼童入園率。</p> <p>2. 符合教育部扶持五歲幼兒教育計畫之幼童免費或免學費。</p> <p>3. 辦理發放低收入戶、身障者子女、身障兒童、原住民子女及單親家庭子女等托育津貼，減輕家長經濟負擔。</p> <p>4. 補助清寒家庭幼童幼稚教育學費補助。</p> <p>5. 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幼童、身心障礙幼兒及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皆可優先入公立幼稚園就讀。</p>
<p>柒、各項社教活動</p> <p>一. 配合教師節表揚資深優良教師，藉以倡導尊師重道，端正教育風氣。</p> <p>二. 積極辦理學校各項藝術教育活動</p>	<p>1. 表揚本市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致贈獎勵金。</p> <p>2. 辦理本市服務 40 年資深教師參加全國表揚。</p> <p>3. 辦理本市教師節慶祝大會及相關活動。</p> <p>4. 辦理特殊優良教師表揚大會、出國考察。</p> <p>1. 舉辦學生戲劇、音樂、舞蹈、美術、創意偶戲、本土歌謠、花燈製作、傳統藝術等各項比賽及成果展演。</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鼓勵各級學校師生參與，以提升本市藝術教育水準。</p> <p>三. 加強改善社會風氣，舉辦各項學校藝文活動，以端正社會風氣，增進市民身心健康；輔導教育基金會或教育信託基金設立。</p> <p>四. 實施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以維護學生交通安全，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p> <p>五. 推動家庭教育，以增進國民家庭生活知能，健全國民身心發展，營造幸福家庭及祥和社會。</p> <p>六. 配合「海洋首都—S. H. E. 城市-社區治理」鼓勵學校家長、社區居民及</p>	<p>2. 輔導本市學生藝文團隊踴躍參與市府各項慶典活動之表演。</p> <p>3. 推展語文教育，辦理語文競賽，選拔優秀選手參加台灣區決賽，另結合學校、民間社團辦理台客語比賽。</p> <p>4. 推動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讓學生學習至少一項帶著走的能力。</p> <p>5. 辦理補助各級學校學生參觀藝文展視野計畫，增進藝文活動人口，進而提升公民生活水準。</p> <p>6. 辦理 98 年度師生展才藝、幸福鄰里 LOVESHOW 活動，藉以行銷藝術教育成果，落實學校社區化政策。</p> <p>1. 購置社教相關雜誌，分送各級學校參閱。</p> <p>2. 配合宣導端正禮俗活動，改善社會風氣。</p> <p>3. 辦理本市各級學校學生孝悌獎遴選暨表揚活動。</p> <p>4. 辦理青少年育樂活動，提倡正當休閒活動，並鼓勵教師踴躍參加各項藝術文化研習營。</p> <p>5. 辦理教育文化事務財團法人之設立許可及監督等相關事宜。</p> <p>6. 辦理教育文化事務財團法人業務研習、評鑑及表揚。</p> <p>1. 辦理導護志工交通服務隊輔導研習暨表揚活動。</p> <p>2. 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學藝宣導競賽。</p> <p>3.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教師研習。</p> <p>4. 辦理各級學校自行車安全教育教師研習暨親師生自行車安全騎乘體驗活動。</p> <p>5. 辦理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研習。</p> <p>6. 辦理交通安全裝備採購，確保親師生安全。</p> <p>7. 更新維護本市交通安全教育網站，充實教學內容。</p> <p>8.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以落實推動交通安全政策。</p> <p>9. 辦理加強防制學校學生交通違規及交通事故宣導等，以降低肇事率。</p> <p>1. 配合教育部政策辦理宣導家庭教育各項活動。</p> <p>2. 推動親職教育、子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性別教育及家庭資源管理等家庭教育相關課程與活動。</p> <p>3. 辦理本市家庭教育志工研習活動，並將本市各級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列入評鑑指標。</p> <p>4. 提供婚前家庭教育研習活動，以培養正確的婚姻觀念，促進家庭美滿。</p> <p>5. 督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在正式課程外實施 4 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請學校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以營造幸福家庭。</p> <p>6. 補助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教育課程與活動經費並適時予以輔導。</p> <p>7. 辦理新移民家庭教育成長團體與活動，以增進家庭成員互動，健全家庭和諧生活。</p> <p>1. 督促各級學校廣召社區居民、家長及學生擔任志工。</p> <p>2. 建立志工獎勵措施，以強化志願服務意願。</p> <p>3. 加強辦理學校志工基礎及特殊教育訓練，以提升志工專業知能。</p> <p>4. 加強辦理學生志工之培訓計畫。</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學生參與志願服務。</p> <p>捌、推行國民體育</p> <p>一. 積極辦理 2009 世界運動會。</p> <p>二. 配合「健康城市」施政目標，推動學校體育活動：</p> <p>(一) 輔導並促進體育課教學活動及運動競賽之正常發展。</p>	<p>5. 辦理志工表揚大會暨才藝成果展。</p> <p>1. 舉辦 2009 世界運動會及世運項目</p> <p>(1) 台灣歷史第一次舉辦國際賽會，即由本市主辦「2009 世界運動會」，98 年 7 月 16 日晚間 7 時 30 分假高雄世運主場館開幕典禮盛大揭幕，計吸引 37,000 名觀眾進場參觀。</p> <p>(2) 自 98 年 7 月 16 日起至 98 年 7 月 26 日止，共展開 26 項正式比賽、5 項邀請賽及 6 項運動公園表演活動。為力求審慎，本市共發動 4653 名志工協助陪同來自 103 個國家近 6,000 名隊職員完成競賽。</p> <p>(3) 2009 世界運動會係世運史上最多國家與人數參賽的紀錄，地主中華代表團也寫下歷屆最佳成績，奪牌 8 金(空手道 1 面、健力 2 面、滑輪溜冰-競速 4 面、拔河-室內 1 面)、9 銀(撞球 1 面、健美 1 面、柔術 2 面、空手道 2 面、滑輪溜冰-競速 3 面)、7 銅(撞球 1 面、健美 1 面、空手道 1 面、合球 1 面、水上救生 1 面、健力 1 面、滑輪溜冰-競速 1 面)，排名第七。</p> <p>(4) 本市選手則在正式項目-滑輪溜冰、空手道、健力、撞球等 4 項獲 5 金 5 銀成績，邀請賽項目-龍舟競賽與女子壘球項目獲 4 銀 2 銅的佳績。</p> <p>(5) 2009 高雄世運會各運動賽事 26 日下午結束，晚上緊接著世運閉幕典禮登場，計吸引 34,000 名觀眾進場參觀。</p> <p>(6) 高雄世運門票收入高達 6 千 343 萬元。</p> <p>2. 本市各級學校於世運賽事期間利用選手之夜活動或至競賽場館與其認養世運參賽國家選手交流：</p> <p>(1) 各校組團替選手加油並交換文宣、紀念品等方式進行交流，如新興高中除組啦啦隊至小巨蛋替其認養國家-巴西體操選手加油外，並透過 KOC 專案管理親自將紀念品交給巴西體操隊伍；另正興國小認養國家為以色列，該校係透過該國駐台辦事處與該國選手聚餐、交換紀念品等方式進行交流。</p> <p>(2) 於各國選手之夜活動，各國認養學校由校長率領學校人員出席，除介紹該校相關認養成果外，並贈與該認養國家選手紀念品。</p> <p>1. 輔導並促進體育課教學活動及運動競賽之正常發展。</p> <p>2. 配合國民中小健體領域輔導團、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推展各項運動。</p> <p>3. 加強體育教學，推展一人一運動、一校一團隊，提升學生體適能。98 年 2 月 18 日至 4 月 17 日辦理本市國小運動會，計有巧固球、足球、桌球、籃球、手球、網球、軟式網球、羽球、軟式棒球、排球、躲避球、游泳、拔河、田徑等 14 個項目，計 3,500 名選手參加。</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二)舉辦本市國民小學運動會。	1. 舉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98年1月10日至2月10日假市立中正高工、油廠國小運動場辦理本市中等學校運動會，計舉辦有柔道、羽球、桌球、跆拳道、射箭、空手道、角力、游泳、軟式網球、網球、舉重、田徑、體操等13個競賽種類，計2,070名選手參賽。
(三)舉辦本市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2. 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組隊參加98年4月18日至22日，假苗栗縣辦理之98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以34金28銀33銅榮獲全國第4名，計有鼓山高中高女組舉重張凱琳、蔡詩婷、姚季玲、高男組舉重李浩然、鄭浩昱抓舉及總和成績破大會紀錄，高男組田徑海青工商陳家薰獲100、200公尺雙料冠軍及正興國中國女組許玉雯400公尺破大會紀錄，成績優異。
(四)參加各項體育活動及運動競賽。	參加各項體育活動及運動競賽，除照所訂競賽項目積極選拔選手予以組訓外，並配合實際需要，參加各類單項運動競賽。
(五)推展游泳、帆船等水域活動，及辦理學童游泳能力認證。	<p>1. 廣續推展「學生水域運動方案」：暑假期間四維國小辦理「弱勢學生游泳體驗營」及「蹼泳、水球、水上救生等水域運動體驗營」、七賢國中辦理「帆船體驗營」、中正高中辦理「水球運動體驗營」，提升本市學生親水興趣並充實水上安全知能，落實海洋體育教育。</p> <p>2. 辦理暑期游泳育樂營：98年度暑期計高中職辦理2梯次132人、國中辦理2梯次217人、國小辦理11梯次790人，總計15梯次1139人參加。</p> <p>3. 辦理國小學童游泳認證：為貫徹教育部推展游泳教學政策，提升本市國小學童游泳能力並充實水上安全知能，各校應持續加強游泳教學課程；另為鼓勵學童學游泳，本局循例請本市國小體育促進會(後國小)頒發三級游泳認證證書，98年度計核發5672張證書。</p> <p>4. 辦理高雄市龍舟競賽：98年高雄市龍舟競賽自98年5月25日至28日辦理，計有4,000人參與。</p> <p>5. 爭取經費建立游泳池：為提升學生游泳能力，99年度擬規劃五權國小、鹽埕國小、前鎮國小整建冷水游泳池為溫水游泳池；規劃新光國小、河濱國小新建溫水游泳池，以提供該校及鄰近學校游泳教學機會，並辦理游泳認證。</p>
(六)開放學校場地器材設備。	輔導各級學校開放學校場地，以提供民眾休閒運動使用、提供三級銜接場地、收學校體育支援社會體育等功效。
(七)輔導本市中小學校體育促進會。	本市成立中等學校及國小體育促進會，98年中等學校計規劃6項運動聯賽，國小計規劃19項運動聯賽。另為落實學生運動計畫，強化身體適能，每學年各校皆有舉辦全校運動會及4次以上全校性各類運動競賽並持續倡導學生參與規律運動目標。
(八)協助學校運動	<p>1. 規劃爭取專任運動教練員額</p> <p>2. 目前本府教育局聘有42位專任運動教練(含括體委會分派22名，本市遴聘20名)，另配合行政院體委會「推展基層運動及支援競技培訓計畫」進用4名短期教練，配合教育部「98年培育優質人力就業計畫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增加運動教練計畫」進用28</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三. 推動學生「快活計畫」，提升學生體能。</p> <p>四. 積極培養優秀選手，指定重點單項運動學校、編列體育獎助學金、各校推展體育運動績效獎勵金及繼續辦理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p>	<p>名運動教練。現配合教育部「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教育部 97 年 3 月 24 日台參字第 0970035196C 號令)，考量本府財源及配合政策，正積極爭取員額編制及經費，擬規劃分年度進用正式專任運動教練。</p> <p>3. 爭取經費改善運動設備及場地</p> <p>(1)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98 年 5 月 21 日核定「98 年度輔導中等以下運動成績績優學校改善運動訓練環境經費補助」案，計新台幣 180 萬元。</p> <p>(2) 教育部補助本市瑞祥高中等 9 校充實體育、特教教學器材，計新台幣 647 萬元。</p> <p>(3) 教育部 98 年 5 月 25 日核定補助 98 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加速國中小老舊校舍及相關設備補強整建計畫」，補助本市福東等 7 校運動場整建經費 1,542 萬元。</p> <p>(4) 教育部 98 年 7 月 20 日核定補助本市青山國小、前金國小等 2 校設置樂活運動站，計新台幣 80 萬元整。</p> <p>1. 推動普及化運動方案：為提升國中小學生規律運動人口數量提升，採以「班級」為單位組隊，以推廣運動風氣為主軸，不強調競技之表現，進行校內、校際(縣市內)以至於分區(全國)競賽，如：跳繩達人、樂樂棒球、大隊接力、三對三籃球比賽等。</p> <p>2. 訂定體適能 3 年提升實施計畫，培養規律運動習慣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習慣，增進學生身體活動質量，提升學生體適能，促進學校體育教學正常化及體育活動普及化。</p> <p>1. 訂定「高雄市各級學校體育獎助學金發給辦法」：為獎勵本市優秀運動教練、選手與績優學校，以提高本市運動水準，「高雄市體育獎助學金發給辦法」(社會體育部分)業於 97 年 12 月 11 日修正發布，惟該法僅保留社會體育獎助部分，爰於 98 年 10 月 05 日高市府教五字第 0980057395 號令訂定「高雄市各級學校體育獎助學金發給辦法」，以茲規範學校體育獎助學金發給標準，獎勵選手及教練替本市爭取運動佳績。</p> <p>2. 持續編列學校體育績效獎勵金：98 年度廣續編列 5,401,656 元，獎勵本市各校推展體育運動績效，培訓優秀運動選手，依比賽類型及名次合算各校積點，各校獲得之獎勵金應專款專用，使用於教練費、課業輔導費、選手營養費及差旅費等。</p> <p>3. 繼續爭取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98 年 6 月 11 日核定「98 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共 13 站)計新台幣 550 萬元。</p>
<p>玖、推行學校衛生教育</p> <p>一. 推動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p> <p>二. 辦理學童牙齒防</p>	<p>98 年度著重學生體適能，推行運動 333 政策更精進為 210 政策，使學生養成每日至少運動 30 分鐘的習慣，以班級競賽方式辦理藉以激勵學生運動的風氣。並結合本市國民小學及中等學校體育促進會推動，以養成學生運動的習慣，繼而達成全民運動的習慣，增強學生體適能。另邀集專家學者研議學生健康護照，借護照了結學生身體狀況，並提供相關健康資訊提供學生做身體健康維護。</p> <p>1. 補助國小齲齒防治經費每校 2 萬元，88 校 176 萬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治，補助器材設備及牙醫師檢查津貼。	2. 爭取教育部推動校牙醫試辦學校 98 年度計 4 校，68,500 元。 3. 將口腔防治計畫納入本市健康促進學校推動項目，由中心學校及種子學校負責推動，
三. 加強維護學生身心健康，以培養身心健全之國民。	整合教育部「教育脫貧」、「健康體位」、「樂活計畫」、「性別主流化」及「永續發展」教育理念，分 3 年補助本市 144 所學校，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以「健康體位與健康飲食」為主題，針對學生體能不佳、體重過重及過輕等問題積極改善，共同營造「健康校園」，落實「健康幸福城市」之願景。將健康促進學校列為學校教學項目之一，以培養身心健全之國民。
四. 加強學校廁所及垃圾場管理	加強學校廁所管理，要求學校於 1 樓設置公共廁所，加強清潔及美綠化，提供社區至校運動、休憩、閱讀民眾使用。
五. 加強學生視力保健。	加強學生視力保健，要求各校改善燈光照明設施，要求學生於課間時間至教室外做望遠擬視，並將學生視力保健，納入健康促進學校推行項目擴大推行範圍。
六. 加強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本市為擴大扶助弱勢學生且照護學生之健康，每年編列「營養午餐等教育脫貧專案計畫」經費，98 年更擴大辦理對象包含低收入、中低收入(身心障礙、健保補助及其他等)及失業家庭子女給予學生營養午餐補助，及弱勢學生寒暑假參加學校所舉辦或動學生營養午餐補助，以維護經濟弱勢學生之健康，落實本市教育服務及社會福利政策。98 學年第 1 學期補助經濟弱勢學生人數共計 21,841 人次、補助金額 75,107,823 元。
七. 加強食品衛生及餐飲衛生管理。	為瞭解各校廚房設施午餐料理食材供應等衛生安全及員生社販售飲品衛生安全，教育局於 98 年 9 月邀集衛生局學校校長營養師組成午餐設備查核小組，對學校廚房設施午餐料理食材及午餐工作環境、學校員生社販售飲品衛生安全進行查核，藉以改善學校午餐供餐品質及提供供餐衛生環境及員生社販售合格衛生飲品，維護學生飲食衛生安全。
八. 加強宣導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為提供學生友善學習環境，賡續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設計相關辦理課程、教材、教法、辦理種子教師訓練，性平會調查專業人員訓練、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規研習，提供無性別歧視校園。
九. 加強維護學校飲用水衛生管理	加強學校飲用水衛生管理，除督導做好飲用水安全衛生管理外，補助各校每校 2 萬元做飲用水檢測，提供師生安全衛生飲用水。
十. 辦理學生團體保險，補助各校學生團體保險，以維護學生安全。	為保障學生因疾病或遭遇意外事故時，家庭所受經濟上之損失，研修學生保險條例及自治規則，並採公開招標方式辦理，以提高學生保障。
十一. 推動「綠色永續	本局 98 年度辦理節能減碳相關績效有：(1)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市 9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環境教育計畫」落實溫室氣體減量及加強學校生活環保工作。</p>	<p>校，810 萬元辦理公共建設太陽光電示範設施(2)本市所屬各級學校 90%以上學校將校園二手制服教科書集學用品回收再利用(3)國中小照明設備汰換為省電燈具國中補助 35 校經費 500 萬元，國小補助 81 校 14, 713, 685 元。(4)98 年度綠色採購 800 萬元。</p>
<p>十二. 推行消費者保護教育，落實消費者保護運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每年消費者月(元月)，舉辦各項研習及藝文活動，提升師生對消費者保護認知。 2. 修訂消費者手冊「消費者情報」相關條文。 3. 釐訂校園食品安全規範，並會同消保官、建設局至各校檢查。 4. 建立並強化主管機關因應突發性重大消費事件之處理及機制。 5. 擬訂年度消費者保護方案。
<p>拾、執行暨督導軍訓業務</p> <p>一. 軍訓活動及學術研習</p> <p>(一)加強射擊教育，精練學生射擊技能。</p> <p>(二)械彈保管與維修，實施年度軍械維修及零件整補，確保軍械堪用狀態。</p> <p>(三)進行軍護教學研究發展，改進教學方式，增進教學效果。</p> <p>(四)舉辦講習，交換經驗，增進工作成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府 98 年 4 月 13 日至 24 日假陸軍官校舉行 98 年高中職校學生實彈射擊活動，實施對象為本市高中、職校二年級學生計 2 萬人參加。 2. 98 年 4 月 22 日假陸軍官校舉行本府員工、教育服務役役男實彈射擊活動，計有 89 人參加，以擴大全民基本防衛技能之宣教。 1. 教育局現有 T65K2 射擊用槍計 250 枝，存放於軍備局 205 廠，98 年度學生實彈射擊活動結束後，累計保養 240 小時。 2. 98 年度教育局委託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 205 廠訂製之學生實彈射擊用子彈 7 萬 1, 600 發，已於 9 月 1 日完成驗收，國防部並於 98 年 9 月 18 日以國備科產字第 0980012927 號函同意學生實彈射擊所需之槍枝及械彈寄屯於 205 廠。 1. 98 年 1 月 20 日辦理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軍訓主管授課計畫提報暨 1 月份軍訓主管會報、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研討活動，要求全市軍訓主管針對學校全民國防教育執行現況及未來願景提出報告。 2. 98 年 5 月 13 日辦理環保、生態及核能新知參訪活動。 3. 98 年 6 月 5 日辦理本市 97 學年度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夥伴學習群的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全民國防教育學科研習。 4. 98 年 8 月 24 日辦理 98-1 軍訓主管授課計畫提報與 7~8 月主管會報。 1. 98 年 5 月 20~22 日辦理教育局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軍訓工作定期評鑑，使所屬各高中職學校現行之各項國防通識教育課程暨相關業務能有效執行。 2. 98 年 9 月 17 日辦理軍訓人員暑期工作研習，針對 96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做整體回顧及探討，並測驗本市全體軍訓同仁之體適能，期能培養強健之體魄。計有軍訓教官護理教師 262 人。 3. 98 年 9 月 18 日假三民高中辦理 98 學年度高中職校全民國防教育業務承辦人員講習，計有 30 人參加，會中針對本局 98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業務規劃實施研究及探討。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五)舉辦軍訓人員專業研討活動，增進軍護人員學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8年1月16日辦理9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地區軍訓人員專業研討活動。 2. 98年3月5~6日辦理97學年度第2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訓人員專業研討體適能測驗競賽」，測驗項目為1分鐘仰臥起坐及徒手跑步，測驗對象為本市全體軍訓教官，期能保持教官於校園中執行任務之體能，並推廣運動風氣。 3. 98年10月15日辦理本局98學年度第1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訓人員專業研討體適能測驗競賽」，測驗項目為2分鐘仰臥起坐及3000公尺徒手跑步。
<p>(六)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宣揚全民國防理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8年1月15日完成全民國防教育文宣品製作—大富翁製作。 2. 98年2月26日至6月4日辦理全民國防教育—「柴山生態探索師資培訓營」，培訓師資配合本府全民國防教育柴山生態探索活動之推廣，並擴大運用於各校野外求生選修課程教學活動之規畫，計培訓30位師資。 3. 98年3月15日辦理98年軍訓人員全民國防論文第二次大綱審查會。11月5日辦理教育局99年軍訓人員全民國防論文第1次大綱審查會。 4. 98年3月27日假本局第2會議室，辦理本府98年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選拔表揚評選會議，計有本府文化局等10局處參與本次資料評選，並選出績優3單位接受表揚。 5. 98年6月2日辦理行政院「金華演習」實兵演練—海安五號演習學生參訪活動，共計710位師生參加。 6. 為推廣愛鄉愛土教育，並結合海洋城市政策，98年7月7日~8月12日辦理98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協助國民中、小學推動全民國防教育」活動，以柴山、洲仔濕地生態探索營隊推動，總計48個營隊1,780員國、中小學生參加。 7. 98年8月7日辦理98年度全民國防教育—論文審查及教學卓越選拔活動。 8. 98年8月11~12日辦理98年度全民國防教育「生態、水上活動體11驗營」活動，計有30所高中職學校180位學生參加。 9. 為整合本市全民國防教育各項教育資源，教育局假市立三民高中成立資源中心，並於98年9月17日舉行高雄市全民國防教育學科資源中心揭牌活動。 10. 98年11月12日~19日分2梯次，假柴山自然公園辦理高雄市政府97年度全民國防教育活動「機關學校員工柴山生態探索營」，共計有本府各機關學校所屬員工及教職員230人參加，本活動主要以柴山生態之美，推廣愛鄉愛土教育。
<p>二. 學生生活輔導：</p> <p>(一)學生校外生活指導幹部訓練，有效推展學生校外生活輔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中訓輔人員配合校外聯巡執行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98年1月起至10月底，教育局與少年隊實施校外聯巡共計415次，計派出警員1,388人次、教官及教師788人次(訓輔人員出席率達97%)，查訪網咖1,553所次，登記輔導違規學生227人次，名單均函發學生所屬學校管制，持續追蹤輔導。 (2)為淨化學生成長空間，辦理「青春專案」，實施期間自7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期間規劃聯巡計76次(深夜查緝)，與少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青年動員服勤暨學校防護幹部講習，以強化學生應變能力。</p> <p>(三)推動三級預防工作，加強校園加強反毒教育宣導，落實防制學生濫用藥物與清查工作，發揮輔導諮商與戒治功能，遠離毒害。</p>	<p>年隊同步聯合巡查工作，有效預防學生違規犯法。</p> <p>(3)編組本市軍訓教官及國中小訓輔協同少年警察隊執行巡查工作，循循善誘協助輔導青少年，有效預防學生校外違規行為，淨化學生成長空間。</p> <p>2. 辦理本市推動 98 年度志願役官、士、兵、生「希望就學，幸福就業」招募博覽會活動，並結合行政院「立即關懷，安心就學」，與市府政策推動之「脫貧計畫」，計有 4,000 餘人參與，成效顯著。</p> <p>3. 98 年 2 月 21 日於漢神巨蛋購物廣場指導辦理本市「學生新形象大使」決賽，輔導學生建立正確衣著儀表價值觀，回歸學生清新自然形象，展現高雄市海洋城市特色，迎向 2009 年世運會。</p> <p>4. 98 年 4 月 11、12、18 日與 98 年 11 月 14、15、21 日分別辦理教育局學生志工隊第二、三梯次培訓活動，共計完成 560 位學生志工培訓，擔任關懷弱勢團體及慈善機構服務等志工服務，有效推展學生校外生活輔導。</p> <p>5. 98 年 3~10 月指導各校推動值勤教官每日至少電訪 5 位家長，加強與家長間溝通，協助解決學生問題。</p> <p>6. 98 年 9~10 月指導各高、中職校推動軍訓教官每學期至認輔 10 位高關懷學生活動，以落實學生生活輔導工作。</p> <p>1. 本市為強化學校青年動員服勤工作之推廣，培訓學生動員服勤技能，以利平時預為訓練，期於戰時或重大災變時，能配合動員需求，本市以高中、高職同學為對象，每學年度辦理乙次青年動員服勤研習，召訓學生幹部 120 名，依參訓人數平均分配各校派員參加研習活動。</p> <p>2. 98 年由教育局策定「青年動員服勤暨防災演練活動研習」，於 4 月 23 日假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辦理，召訓學生幹部 120 名，軍訓教官 30 名共計 150 名，以結合防衛動員需要，達成全民防衛之目標，進而達到全民國防的目的。</p> <p>1. 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無菸校園、檳榔及校園安全等研習活動、宣導月、影片宣導及其他文宣實施情形(不含反毒宣講團申請)</p> <p>(1)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各校辦理各項反毒教育宣導工作場次(含人數)，經統計 98 年度宣導場次總計 2,158 次、宣教人數總計 236 萬 9,586 人次。</p> <p>(2)98 年 5 月 31 日前配合教育部辦理 97 學年度藥物濫用防制問卷抽測，實施對象為本市高中職校、國民中學全體學生及國民小學高年級學生，共有 1 萬 298 人次，活動完畢後請各校持續實施藥物濫用防制宣教工作，並針對答對率較低之題目加強宣教，以建立學生正確認知。</p> <p>(3)為強化導師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知能，由本市護理教師及教官擔任講座，至本市各級學校進行反毒宣教。</p> <p>①98 上半年國小計辦理 38 場次(44%)，國中計辦理 35 場次(100%)，高中計辦理 34 場次(100%)。</p> <p>②98 下半年國小計辦理 52 場次(59%)，國中計辦理 17 場次，高中計辦理 14 場次。</p> <p>(4)依教育部民國 98 年 6 月 25 日台軍(二)字第 0980108419 號書函辦理，將部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補充教材(國中篇)」，按</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各國中分配數量檢送至各校，並配合教育部於11月26日假台南市德光中學辦理師資培訓研習課程，擇派龍華、福山、陽明、正興、五福及小港國中等六校健體教師前往參訓。</p> <p>(5)98年9月19日配合本市藥師公會於文化中心辦理向毒品 SAY NO 颯舞競賽活動，教育局反毒教育資源中心亦協助設置宣教攤位，並選派9隊學生創意舞蹈隊伍參賽，現場宣讀中心反毒宣言，以示共同推動反毒工作之決心。</p> <p>(6)教育局為加強各級學校學生對藥物濫用及菸酒等認知，採購並製作各項文宣品，包含反毒撲克牌、大富翁、書籤、L夾及便利貼等。</p> <p>(7)本府反毒教育資源中心備有各項春暉相關宣導教材，包含書面衛教文宣、光碟及看板等，供相關單位及各級學校領取或借用，以利相關宣導使用；本(98)年度各相關單位及學校共領取衛教文宣及光碟共計1,026份，借用相關教材計24次。</p> <p>(8)98年10月24日辦理98年健康反毒競颯台客舞競賽活動，參加對象為本市高中職校學生(不含楠梓特殊學校)每校各組1隊參賽，共計30隊，藉由學生編創本土風台客舞創意舞蹈為主軸，吸引同學目光，以自我實現為內涵，融入反毒拒菸的健康形象，擴大春暉專案宣導成效。</p> <p>(9)98年11月23~24日假本府反毒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年度「春暉反毒種子師資」培訓活動，參加人員計高中職春暉業務承辦人及反毒教育資源中心成員計43員，另安排參觀凱旋醫院減害門診，有效提升教師及教官於校園內落實藥物濫用防制工作。</p> <p>2. 辦理國中小相關人員藥物濫用及校園安全研習情形</p> <p>(1)98年8月25日至26日假新興高中辦理98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想HIGH不需藥害」手冊推廣活動研習，計召訓本市高中職(含楠梓特校)及國民中學春暉業務承辦人或訓育人員共66員。</p> <p>(2)98年9月30日假高雄高商「反毒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教育局98學年度高中職校「春暉社團」幹部研習，各高中職校(不含楠梓特校)春暉60員參與，以加強高中職校「春暉社團」功能及推動校園「藥物濫用防制」宣導。</p> <p>(3)98年9月28日至30日假新興高中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學校相關人員研習，計辦理4場次，共363人次。</p> <p>(4)本局9月10日辦理98學年度第1學期「校園安全、學生輔導與志工、春暉專案」業務研習活動，計有高中職校、國中、小學訓輔人員160人參與。</p> <p>(5)98年11月23日至24日辦理教育局「春暉反毒種子教師師資」培訓，藉由示範講座及參訪行程的設計，加強新增師資本職學能，計有38位參加。</p> <p>3. 辦理反毒宣講團及教師反毒知能研習</p> <p>(1)98上半年度計辦理131場次，共計10,594人次(學生計22場次4159人次，教職員109場次6,435人次)。</p> <p>(2)98下半年度辦理118場次(學生計33場次3,661人次，教職員85場次4,430人次)。</p> <p>4. 採購新興毒品試劑數量、種類與運用情形</p> <p>(1)新興毒品試劑，採購、運用與執行情形：</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協同輔導：實施相關之輔導措施，並結合家庭、社會、學校資源，協同輔導青少年學生健全成長。</p> <p>(五)建構校園災害管理機制</p>	<p>①98年8月起，每月實施(Ketamine)快速檢驗試劑2次，學年度需要11,000劑及每月實施甲基安非他命/搖頭丸快速檢驗試劑1次，需6,000劑。</p> <p>②98年12月核購置五合一毒品檢驗試劑盒350盒，針對甲基安非他命(MET)/嗎啡(MOP、OPI)/愷他命(KET)/搖頭丸(MDMA)/強姦藥丸(BZO、FM2)等不明粉末、藥品及殘留物實施查察。</p> <p>(2)使用快速試劑初篩執行成效：</p> <p>①98年1月至10月各級學校剷他命快速檢驗試劑有效劑數，國小334劑、國中4,620劑、高中8,099劑，合計13,053劑。</p> <p>②甲基安非他命/搖頭丸有效試劑，國小68劑、國中1,328劑、高中4,099劑，合計5,495劑。</p> <p>③快速檢驗試劑於98年9月30日過期銷毀試劑，剷他命379劑、甲基安非他命/搖頭丸3,499劑，合計3,878劑。</p> <p>④98年7月21日完成98年度「春暉專案」學生尿液篩檢愷他命快速檢驗試劑招標作業，採購愷他命11,000劑及甲基安非他命/搖頭丸需6,000劑。</p> <p>⑤各校快速簡易試劑98年度共計使用4,913劑，查獲319人(高中職校313人，國中6人)呈陽性反應，篩檢率為6.49%，經確驗後均已列入該校春暉小組輔導。</p> <p>6.短期促進就業藥物濫用防制協同人員運用情形</p> <p>(1)教育局辦理短期促進就業藥物濫用防制協同人員計畫計申請經費256萬5,070元整，截至12月份經費執行數為251萬8,936元，執行率達98%。</p> <p>(2)協同學校春暉小組個案輔導共計387人次；協助學校實施尿液篩檢共計2,658人次；協助學校輔導教育共計1,699人次；協助學校學務人力或經學校同意進行個案訪查共計25人次；支援辦理多元其他正當休閒人數共計296場次，服務182,099人次。</p> <p>(3)依教育部訂定之「98年度短期促進就業措施-藥物濫用防制協同人員」實施計畫，進用與甄選協同人員共計10名，分配至本市10所高中職校，自98年3月至12月協助各校實施學生尿液篩檢共計2,658人次。</p> <p>1. 98年4月1日至98年6月20日及98年9月19日至98年11月28日推派本市教官參加98年度第1期及第2期「軍訓教官教育暨輔導知能研習班」，共計92位教官參與研習，有效提升輔導知能。</p> <p>2. 本市98年度共計尋求社會團體及個人73個單位，予以「特殊際遇」2287位學生貧困濟助，有效避免學生因家庭經濟問題而休學情形發生。</p> <p>3. 教育局學生急難慰助金濟助88水災受災學生計108位，共計新台幣114萬元，對發生事故學生家庭表達關懷之意，使之能安心向學。</p> <p>1. 於98年4月28日、5月5日、5月8日及8月8日召開實施分區校安會報及辦理工作研習，邀集各級學校學務主任及生輔(教)組長</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以避免或降低校園意外。</p> <p>(六)落實教育服務役役男管理工作，強化役男服務效能。</p>	<p>透過業務、工作研習方式使各級學校承辦人員熟稔「校園災害管理通報機制」作法與傳承，以增進執行成效。</p> <p>2. 98年8月14日配合教育部於國立鳳山高中辦理「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改版及各項通報系統整合操作說明研習」，本市各級學校生輔(教)組長均依規定參加。</p> <p>1. 服勤管理現況</p> <p>(1)本市12位認輔教官(北、中、南各區設中心學校轄總認輔教官及分區認輔教官)及3位管理幹部，以分區管理方式，不定時督導、訪視。98年1-12月，認輔教官暨管理幹部督訪，實地訪視共計1,790次，電話訪問共計2,999次，年度內役男執行成效良好。</p> <p>(2)為達「先知快報」之目標，教育局有別於各縣市，採線上通報方式，由各認輔教官於每次督訪時即至本局網站通報查訪結果，並回報北、中、南分區總認輔教官每日彙報教育局。</p> <p>(3)教育局為能加強管理人員服勤管理知能，於每梯次役男撥交時邀集服勤處所管理人，實施服勤管理規範說明，本年度自66至77梯計，共計辦理12次。</p> <p>(4)有關役男管理幹部薦報，由各服勤處所推薦，並由教育局召集複審校外分會認輔教官實施複評後薦報，第50至61期共計派訓8人。</p> <p>(5)教育局98年度教育服務役役男服勤管理業務督訪分別於4月及12月份實施完畢，針對缺失部份提供各役男服勤處所參考改進，評鑑績優單位除薦報年度教育部績優服勤管理人外，並列為役男分發(配)優先學校。</p> <p>(6)本市98年替代役服勤管理業務督訪，教育局教育服役經評定為本市績優單位。</p> <p>2. 役男住宿方面</p> <p>(1)教育局北區役男住宿中心於97年9月規劃，耗資380萬6,320元以立德國中舊有科學大樓2樓半層之設施為基礎整建，計規劃整修為寢室1間(30人)、文康室1間、衛、浴室各1間，並結合該校現有之運動設施(籃球場、運動場、桌球室)及校園景觀，設置成替代役男宿舍。已於98年初完工並於4月正式使用，提供本局役男較優質之住宿環境，滿足役男休閒活動需求，集中住宿除便於管理外，亦可使役男融入團體生活，結交同好之伙伴。</p> <p>(2)為改善住宿中心生活環境，98年計添購檯燈、耳溫槍、年節佈置、卡拉OK軟體更新、電力設施改善等案計投入3萬5,510元整。</p> <p>3. 在職訓練及服勤管理講習</p> <p>(1)98年度分別於6月10日及10月8日假小港高中及三民高中辦理役男在職訓練，參加役男人數達95%以上，為宣導役男注意兩性平權觀念，特於10月8日第二次役男在職訓練中，安排兩性平等教育。</p> <p>(2)本市兵役處98年役男定期在職訓練，分別於4、6、8、10月等4次實施，合計參加役男30人次。</p> <p>(3)本市役男法紀教育在職訓練，於98年11月4日假國軍英雄館</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七)推動「改善校園治安—倡導友善校園，啟動校園掃黑實施計畫」。</p> <p>拾壹、視察與輔導</p> <p>一.視導工作：視導所屬機關學校</p>	<p>實施，共計參加役男 36 人。</p> <p>(4)配合本市 98 年役政趣味體能運動會，於 3 月 27、28 日兩日對教育局教育服務役男實施集訓，並對役男實施在職訓練及服儀檢查，訓練效果良好，本次比賽勇奪總錦標第 2 名，競賽 4 項獲得單項冠軍 2 項。</p> <p>4. 輔導中輟生作為</p> <p>(1)為執行中輟生之復學輔導工作，藉由具中等教師證役男之統一運用，以有效輔導中輟學生復學，降低中輟人數。各分區學校如下：</p> <p>①前鎮國中：國中南區(配置心輔專長役男 3 員)。</p> <p>②立德國中：國中北區(配置心輔專長役男 1 員、中等教師證役男 1 員)。</p> <p>(2)中輟輔導役男協助中輟生追蹤輔導工作，98 年 1-12 月尋回中輟(虞)生人數 78 人次；復學輔導成功人數 65 人次。</p> <p>(3)98 年 1-12 月中輟外展追輔服務共 1,663 人次，參與個案研討會 26 場次，辦理中輟團督 9 場次、中輟聯席會議 4 場次、中輟輔導役男知能研習 12 場次。</p> <p>5. 役男公益服務</p> <p>(1)98 年度內教育局訂頒「98 年役男暑期扶助弱勢公益服務計畫」、「北區役男參與兒童之家課輔」及「役男協助夜光課輔活動」等執行作法，其中「98 年暑期扶助弱勢兒童公益活動」投入役男 28 人，內政部兒童之家及夜光天使課後輔導工作投入役男 20 人。</p> <p>(2)98 年每週一、四協助本局學校預定地(農 16)清潔打掃工作，以提供附近民眾良好的活動場地。</p> <p>(3)98 年 1 月至 8 月間安排役男協助教育局服務台義工工作，彌補人力空缺階段。</p> <p>(4)於 88 風災後配合教育局排定役男支援物資整備工作，計投入役男 24 人，總時數 504 小時。</p> <p>(5)教育局教育服務役男於 98 年 1 月 22 日及 7 月 10 日參與「有情有役捐血活動」，參加役男合計 93 人。</p> <p>(6)年度結合役男在職訓練，實施附近社區公益打掃活動，計投入役男 109 人次。</p> <p>(7)98 年 1 月 17 日配合歲末年終關懷老人活動，至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仁愛之家實施公益打掃，投入役男 16 人。</p> <p>1. 97 年 11 月至 98 年 12 月依教育部校安中心規定期程，辦理國中生活問卷調查，其中霸凌(毆打問卷)採計名方式，第 18 次及第 19 次國中生活問卷於施測後，將有填寫遭霸凌及毆打之問卷，密封交予學校(校長)，實施後續輔導情形。</p> <p>2. 本市第 18 次及 19 次國中生活問卷分析結果相關數據皆較第 17 次國中生活問卷結果大幅降低。針對霸凌(毆打)、體罰比例偏高學校，請各校校長深入了解並研擬具體作為。</p> <p>1. 訂定視導區分配表，實施分區視導責任制，並配合實施分類及專案視導，以提高視導績效。</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切實執行法令，促進教育正常發展；增進教師專業知能，改進教學方法，增進教育效果。</p> <p>二. 國民教育輔：強化國民教育輔導團組，增進輔導功能；設置國中小各學習領域輔導小組；建立各學習領域教材資，輔導教師積極研究創新及進，增進教學效能。</p>	<p>2. 加強學校教學及行政視導，適時將結果提供各主管科督導檢討改進。</p> <p>3. 加強為民服務，確實處理市民反映意見。</p> <p>4. 繼續充實各領域教學活動，協助解決教學疑難，並於視導過程中主動發掘績優教師，適時獎勵，以激勵士氣。</p> <p>5. 鼓勵教師創意教學行動研究，並選送優秀中小學教師出國專題研究。</p> <p>1. 調整輔導團組織，加強教學、方法、教材創新、研究諮詢效能，以落實執行輔導工作。</p> <p>2. 舉辦各領域教學觀摩會、研習會，改進教學方法，研發教材教具，精進教師課堂教學能力，積極提升師資素質。</p> <p>3. 蒐集彙編各學習領域補充教材，分送各校教師參考使用。</p> <p>4. 建置國教輔導團教學資源網站，豐富教學內容。</p> <p>5. 配合本市發展特色，研發本土國教教材，落實鄉土教育。</p> <p>6. 發行國教輔導團電子報，以利教育資料分享。</p>
<p>行政管理</p> <p>壹、一般業務</p> <p>辦理職員工薪資、超時工作報酬、獎金及服務費用等。</p> <p>貳、總務業務</p> <p>一. 推動節能減碳、永續環境—文書處理作業。</p> <p>二. 加強文書檔案管理，建置電子檔案目錄、公文影像存檔。</p>	<p>1. 依規定辦理職員工薪資、超時工作報酬、考績獎金、年終獎金等費用。</p> <p>2. 依規定支付郵電費、旅運費及印刷費、辦公室業務費等費用。</p> <p>1. 落實執行行政院節能減碳政策—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計畫之節能減紙 30%之目標，全面提升行政效率，增進決策品質，進而擴大節能減紙之效益。</p> <p>2. 持續推動公文處理電子化，積極提升服務通路的多元化、資訊的公開化、服務時間的延長、作業流程的改造以及行政效能，並充實建置教育局 e 化公文傳送系統之機制。</p> <p>1. 參加本府第 7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評，榮獲甲等。</p> <p>2. 賡續辦理公文電子化之推動、處理公文管理系統及檔案作業系統講習及公文稽催，包括電子公報資訊網應用知能研習、新版線上即時服務系統應用知能研習、電子公文管理系統線上實務知能研習、文書人員知能研習等 10 餘個梯次。</p> <p>3. 設置標準檔案庫房保留檔案，建置局外部移動倉儲式檔案櫃之檔案室 1 間(借用福東國小教室)，計新台幣 228,000 元，並推動檔案影像儲存，妥善保存公文檔案。</p> <p>4. 建置本局公文系統整合及辦公室 e 化之防毒軟體，採購資訊安全防護、防毒軟體及提升系統效能監控功能之資訊安全維護服務，安裝於本局各科室同仁公務用電腦系統暨主機系統，計新台幣 279,960 元。</p> <p>5. 進行資訊室機房電源及主機維修，定期檢視並維修資訊相關設施，</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 建立採購、營繕制度。</p> <p>四. 加強災害防救知能及防災教育宣導</p> <p>五. 推展本市教育政策及活動宣導</p> <p>六. 辦理災民收容及物資整備</p> <p>七. 協助「莫拉克颱風」受災學生就學補助</p> <p>八. 善用公設保留地作教育休閒區</p>	<p>以維護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計新台幣 68,500 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採購專業人員制度，落實「採購專業人員資格考試訓練及管理辦法」，教育局暨所屬人員大多數已取得採購專業人員證照。 2. 採購金額 100,000 元以下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5 條或政府採購法第 93 條以共同供應契約辦理。 3. 98 年度採購公告金額以下採購案辦理件數計 34 件；.公告金額以上採購案 10 件。 4. 電子領投標作業：本局及所屬機關學校電子領標作業均達執行率 100%，電子投標達 95%以上，所屬單位均達敘獎標準。 5 綠色採購業務： 98 年度行政院規定執行目標值比例 88%，本局及所屬機關學校 98 年全年執行率已達 96%。 6. 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業務： 本局不定時函請所屬單位加強配合辦理，並彙整所屬單位整年執行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 98 年度「119 擴大防火宣導計畫」及防災週工作宣導。 2. 成立緊急災害應變小組及進駐本市應變中心，預防及執行災民收容所開設及相關事項。 3. 辦理國民小學 98 年度「消防體驗卡簽證實施計畫」。 4. 辦理各級學校防災防救教育，包括風災、震災、水災、職業災害、土石流、海嘯、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捷運營運及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路災害等，緊急事件之應變及防範措施。 <p>發行「港都教育電子報」及各項教育資訊表冊，讓市民充分了解本市推動教育政策及資訊公開化，以保障受教及知的權利。</p> <p>98 年接受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訪評教育局辦理「災民收容及物資整備」業務，本市榮獲甲組全國第 1 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市長政策協助就讀本市學生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及受災學生就學補助。 2. 經教育局協調社會局，爭取府各界善心人士捐款計 15,508,410 元補助受災學生。 3. 協助高高屏 88 風災災民收容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加強維護綠化成果，統籌辦理委外維護事宜。 2. 辦理鼓山區青海段 269 國小預定地整地與綠化工程。 3. 配合 2009 世運會綠美化市容環境，積極推動市長「幸福高雄」空地綠美化政策。本市苓雅區文中 35 學校預定地於 96 年從軍方接管後，即提出計畫積極向環保署爭取淨化空氣品質經費經費 101 萬 6,202 元，本局配合經費 83 萬 2,462 元，總經費計 184 萬 8,884 元整。已於 98.6.15 完成驗收。 4. 繼續綠化現有文教保留地並施作簡易運動場，成為學生戶外教學及市民休閒場域的多功能文教休閒區。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參、人事業務</p> <p>一. 貫徹員額精簡政策。</p> <p>二. 依法辦理陞遷調補，進用考試分發人員。</p> <p>三. 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p> <p>四. 加強訓練進修，以提高人員素質</p> <p>五. 強化考核獎懲，以激勵服務精神。</p> <p>六. 落實退休資遣政策，加強退休人員照護。</p> <p>七. 關心員工身心健康，規劃辦理定期健康檢查。</p>	<p>1. 全面檢討教育局所屬各機關學校員額編制，對於業務萎縮或相似之職務予以簡併，屬事務性工作則採出缺不補，改以委外方式辦理。</p> <p>2. 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超額職工移撥處理要點」，廣續積極辦理超額職工移撥。</p> <p>各職務出缺，及時辦理甄選遴補，並配合國家考試，申請進用考試及格分發人員。</p> <p>為達「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訂定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因應措施，以協助學校達足額進用目標。</p> <p>鼓勵教育行政人員及學校職員在職進修、終身學習，以增進專業知能，提高行政效率與教學品質。</p> <p>依相關法令規定，以「綜覈名實，信賞必罰」之原則，覈實辦理考核獎懲案件。</p> <p>1. 屆齡退休人員依規定辦理，配合市府財政預算、退休經費編入教育發展基金辦理教職員申請退休案。</p> <p>2. 對身體不適申請自願退休及資遣人員，輔導其退休或資遣，並加強對退休人員之照護。</p> <p>1. 配合宣導市府健身社團，鼓勵員工參加，並辦理身心健康講座，宣導健身養身觀念。</p> <p>2. 依市府政策，編列經費補助員工健康檢查，以維護員工身心健康。</p>
<p>肆、政風業務</p> <p>一. 加強辦理政風法紀宣導，增進員工守法觀念。</p> <p>二. 革新政風，建立廉能政治，加強便民服務。</p> <p>三. 加強公務保密工作，提升員工保密習慣，並策訂預防機關危害、破壞維護措施。</p>	<p>1. 編印政風法令、案例，提供員工參閱，以培養知法守法精神，並落實宣導效果。</p> <p>2. 擴大民眾參與，加強興利作為，除邀請專家學者演講外，並舉辦民意問卷調查，廣徵興革建言及意見，落實防弊作為。</p> <p>1. 辦理問卷調查、專案訪查、業務革新座談會，廣徵業務興革建議事項，充分掌握民意需求，作為本局增進業務效能之參考。</p> <p>2. 辦理實踐端正政風績優人員表揚，以樹立政風廉能形象。</p> <p>3. 查處檢舉案件，澄清吏治。</p> <p>4. 落實興利措施，加強易滋弊端業務稽核，事先防止作業弊失。</p> <p>1. 加強辦理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防杜危害事件發生。</p> <p>2. 配合各項考試、甄選、重大採購、營繕案件、專案會議(人事甄審、考績委員會會議)，協助承辦單位做好公務機密維護工作，確保當事人之權益。</p> <p>3. 加強機關預防危害、破壞維護功能，協助處理陳情請願事件調處，消弭偶/突發事件。</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四. 落實財產申報作為。</p>	<p>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說明會」，並受理財產資料申報、查閱作業及實質審核，落實財產申報等陽光法案之功能。</p>
<p>伍、會計業務</p>	
<p>一. 配合年度施政計畫籌編預算。</p>	<p>1. 依據「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成立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配合年度施政計畫並依法令規定覈實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使預算與計畫密切配合。</p> <p>2. 訂定教育局暨各級學校預算編製作業補充規定，精進籌編年度預算。</p>
<p>二. 有效控管各統籌經費預算。</p>	<p>訂定「教育局及所屬各級學校年度預算執行補充規定」、「教育統籌經費動支程序表」、「各級學校兼、代課鐘點費執行狀況表」，以提升資源使用效能，確保財務秩序與安全，並簡化教育統籌經費動支程序。</p>
<p>三. 加強內部審核</p>	<p>依照「會計法」及「內部審核處理準則」等有關規定辦理審核，以落實預算執行，提高財務效能。</p>
<p>四. 依限編製各表報</p>	<p>依據會計制度一致規定及會計事務程序，按規定時限編送有關月報、季報、年報，並適時顯示計畫執行進度與經費支用配合情形，並供機關首長決策參考。</p>
<p>五. 編製年度決算</p>	<p>依照「決算法」及有關規定編製年度單位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彙編附屬單位主管決算。</p>
<p>陸、研考業務</p>	
<p>加強教育審議委員會及內部管考工作，以提高教育革新及施政績效。</p>	<p>1. 依高雄市教育審議委員會設置辦法之規定，遴聘教育審議委員組成教育審議委員會，並定期召開審議委員會審議本市重要教育革新議案。</p> <p>2. 辦理市政會議、局務會議、主管會報、市長與民有約、出國考察、工程等各項內部管考業務，提升服務品質。</p> <p>3. 編印施政報告、教育概況、議會報告及教育審議委員會等各項報告。</p>

